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7



連繫都市
動力無限

2011/12 年報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合和公路基建」）（股份代號：737）一直在廣東省興建及經營策略性的高速公路基建項目，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憑著母公司合和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的強大支持及豐富經驗，合和公路基建專注於經濟蓬勃發展的珠江三角洲地區開發、推動、發展、投資及營運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2011/12年報

目錄

4	財務摘要
5	五年財務摘要
8	主席報告書
16	董事簡介
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業務回顧
45	財務回顧
52	其他
53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61	企業管治報告書
74	董事會報告書
85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87	綜合全面收益表
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90	公司財務狀況表
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1	詞彙
143	公司資料
144	財務日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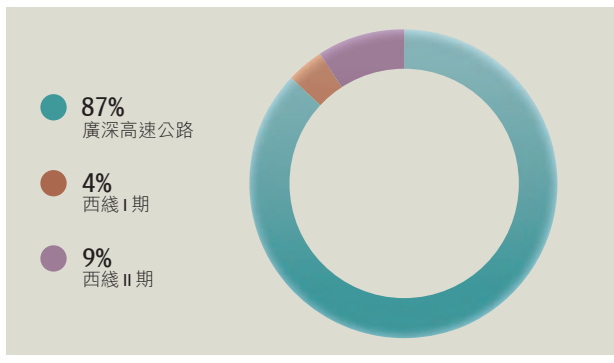


擴展 完善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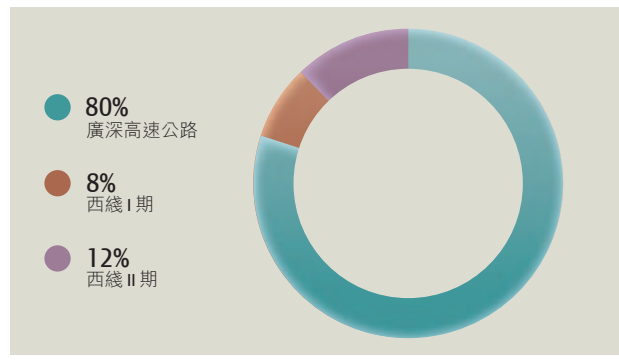
為滿足周邊城市的發展需要，我們的首要任務是擴展及優化現有高速公路網絡，讓其為城市帶來繁榮與活力。

財務摘要

高速公路全年路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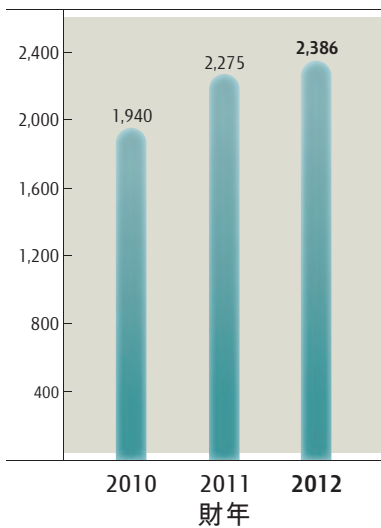


高速公路總車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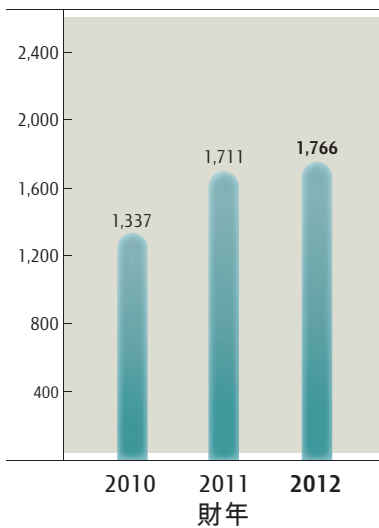
路費收入淨額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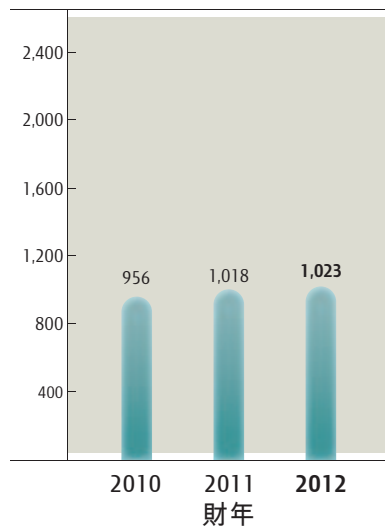
除利息及稅項前之溢利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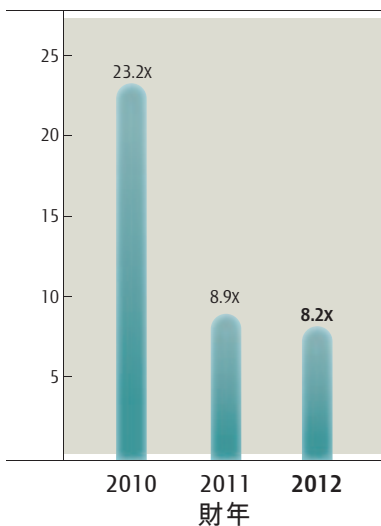
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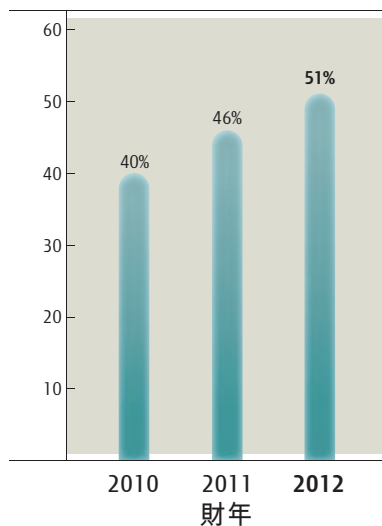


利息覆蓋比率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 利息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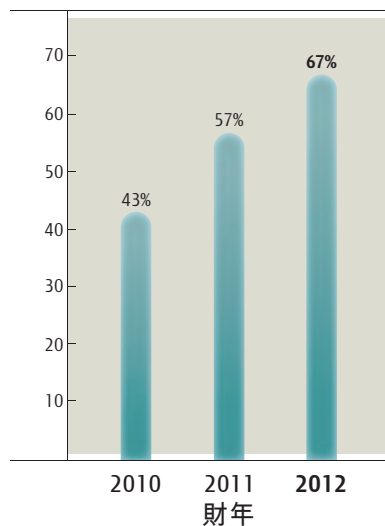


債務總額對比資產總額



資產負債比率

(債務淨額^(附註)對比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附註：債務總額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五年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路費收入淨額	1,717	1,809	1,940	2,275	2,386
除稅前溢利	2,485	1,264	1,264	1,471	1,493
所得稅開支	(452)	(187)	(291)	(434)	(452)
年內溢利	2,033	1,077	973	1,037	1,041
年內溢利撥歸：					
公司擁有人	2,014	1,059	956	1,018	1,023
非控股權益	19	18	17	19	18
年內溢利	2,033	1,077	973	1,037	1,041

綜合財務狀況表（港幣百萬元）

	於六月三十日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物業及設備	184	189	307	326	379
經營權無形資產	10,362	11,280	12,574	14,337	15,601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530	141	177	232	300
銀行存款	-	-	-	590	-
流動資產	6,347	2,978	3,035	3,637	5,222
資產總額	17,423	14,588	16,093	19,122	21,502
流動負債	(686)	(796)	(1,945)	(1,309)	(3,202)
非流動負債	(5,137)	(5,403)	(5,796)	(8,939)	(9,348)
負債總額	(5,823)	(6,199)	(7,741)	(10,248)	(12,550)
非控股權益	(50)	(48)	(52)	(60)	(68)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550	8,341	8,300	8,814	8,884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每股值					
基本每股溢利（港仙）	67.81	35.72	32.28	34.39	34.55
每股股息（港仙）					
— 中期	17.0	17.0	17.0	16.0	18.0
— 末期	13.0	18.0	15.0	18.0	16.0
— 特別	35.0	84.0	-	-	-
每股資產淨值（港幣）	3.9	2.8	2.8	3.0	3.0

財務比率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 ⁽¹⁾ 對比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0%	30%	43%	57%	67%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	17%	13%	12%	12%	12%
派息率	97%	98% ⁽²⁾	99%	99%	98%

附註：

(1) 債務淨額為債務總額（包括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及其他貸款、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及人民幣企業債券）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於報告日期，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超出債務總額，則債務淨額結餘為零。

(2) 不包括非慣常特別股息每股港幣84仙。



承諾 可持續發展

我們明瞭公司的發展項目將與社區長遠發展息息相關。因此，我們承諾為持份者及客戶提供可持續發展方針。



主席報告書



“西綫 III 期建成開通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成為珠三角西岸的區域性高速公路網中的主幹道。”

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本集團路費收入淨額較去年上升5%至港幣23.86億元，主要由於年內西綫 II 期車流量上升及人民幣升值所致。收費公路項目淨溢利由港幣9.67億元增長2%至港幣9.90億元。同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港幣10.18億元輕微增加0.5%至港幣10.23億元，包括因人民幣升值而產生之匯兌收益港幣5,000萬元（扣除所得稅支出）。年內每股基本溢利較去年之港幣34.39仙增加約0.5%至港幣34.55仙。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6仙。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本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34仙，將與上個財政年度之股息總額每股港幣34仙相同，而派息率則相當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98%。

主席報告書

待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派發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有權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四）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惟建議之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於上述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之日，不能轉讓本公司之股份。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財政狀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繼續維持強勁的財務狀況，按比例分佔之路費收入淨額由港幣22.75億元增加至港幣23.86億元，按年計增長5%。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變動%
廣深高速公路（於合營企業層面）			
日均車流量（千架次）	392	402	+3%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10,114	9,910	-2%
西綫 I 期（於合營企業層面）			
日均車流量（千架次）	37	38	+2%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463	435	-6%
西綫 II 期（於合營企業層面）			
日均車流量（千架次）	44	61	+39%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756	1,028	+36%

主席報告書

因應國內收緊信貸的環境，本集團按其融資策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及二零一一年五月透過發行兩筆人民幣企業債券，合共融資人民幣19.8億元。大部份所得款項主要用作發展西綫 III 期融資及計劃用作西綫 II 期的過渡期融資。首筆人民幣13.8億元企業債券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到期，第二筆人民幣6億元企業債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八日到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公司取得一項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之定期貸款及一項總額為人民幣6億元之循環貸款，期限均為三年，用於償還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到期的人民幣13.8億元企業債券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達港幣45.82億元。該等款額絕大部份為人民幣。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之手頭淨現金達港幣8.76億元（扣除本公司人民幣企業債券及本集團銀行貸款後）。本集團未來將繼續以人民幣持有大部份現金，以配合其採納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之政策。年內，由於本集團平均現金結餘及銀行存款利率上升，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本集團將會進一步加強庫務管理及評估各項可行選擇，以改善未來充裕的現金結存組合之收益。

年內，本集團之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廣深高速合營企業所分派之股息及動用上述之人民幣10億元定期借款，而主要現金流出則為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及本集團向西綫 III 期投入註冊資本。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如人民幣企業債券等債務工具以達至最佳的資產負債比例、改善其現金流及增強其財務狀況。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全球經濟環境仍波動不穩，充滿挑戰。儘管歐洲中央銀行向歐元區銀行提供大量低息貸款，但主權債務危機繼續在歐盟成員國擴散。美國經濟復甦步伐慢於預期，且並無推出新的量化寬鬆措施。

儘管市場持續憂慮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且全球經濟增長放緩拖累中國及廣東省的出口增長，但中國的貿易總額不斷攀升並達到歷史新高。全國汽車銷售仍然強勁，由此帶來更大的地域流動性，因而刺激珠三角地區的交通行業蓬勃發展。

主席報告書

儘管國內整體汽車銷售增長有所放緩，但廣東省的汽車擁有量持續增長。使用本集團於珠江三角洲內的高速公路的一類小車及從而取得的其路費收入亦不斷攀升。然而，由於107國道自二零一一年四月開始免收通行費，廣深高速公路部份路段的車流量（尤以四類及五類商用貨車為主）因而受到影響，故來自該兩類貨車的路費收入有所減少。

本集團按比例分佔高速公路項目路費收入總淨額按年計增長5%至港幣23.86億元，主要由於西綫 II 期車流量上升及人民幣升值所致。自從西綫 II 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通車以來，本集團之路費收入基礎持續擴大。

儘管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合營企業之折舊費用增加及員工成本上升，但本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總額（不包括匯兌收益及相關所得稅支出）由港幣15.47億元按年計增長5%至港幣16.32億元。

於回顧年度，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的綜合日均車流量按年計上升6%至50萬架次，而綜合日均路費收入則增加0.4%至人民幣1,137萬元。年內路費收入總額達人民幣41.63億元。

誠如本公司上一份中期報告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從合營企業之夥伴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收到有關《廣東省收費公路專項清理工作實施方案》（「路費標準方案」）的通知。按路費標準方案，廣東省內所有高速公路之收費率現正實施的措施已載於本公司及合和實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廣深高速公路的新路費已根據路費標準方案的規定作出修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生效。此外，廣深高速公路的車流量輕微增加，但路費收入卻大幅減少。廣深高速公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二零一二年七月各自月份的日均車流量分別增加6%及7%，而日均路費收入則分別按年減少16.7%及15.3%。本集團相信實施路費標準方案之影響將會於未來數月漸趨穩定。

主席報告書

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自二零一零年六月開通以來一直持續攀升。於二零一一財年下半年，西綫 II 期的路費收入已達至本集團所設定的營運現金流收支平衡（含利息支出）的首年營運目標。於回顧年度，西綫 II 期繼續超越該目標並錄得淨現金流入（來自營運收入並計及利息支出）及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36%之增長。鑑於周邊地區經濟強勁增長，且西綫 II 期的連接路改善，即使不考慮西綫 III 期開通帶來的協同效應，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之前可達至盈虧平衡。

西綫 III 期的建設進展順利。本集團將全力推進餘下工程，以確保西綫 III 期能較預期提早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接近農曆新年完工並開通。目前西綫 III 期項目預計總投資額為人民幣56億元。

展望

香港過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試驗計劃的第一階段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開始接受申請。此後，五座位或以下的香港私家車可經

深圳灣口岸前往廣東省作最多七天的逗留。該政策將有助逐步提升跨境車的交通流量，長遠而言，廣深高速公路可能因此受惠。

另一方面，沿江高速公路的廣州至東莞路段中的41公里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中開通，對廣深高速公路的車流影響輕微。根據媒體最新報導，廣州至東莞路段餘下的18公里將於二零一三年年中前開通，而深圳30公里的路段則預計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完工。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有關進展。

連接西綫 II 期南端直接通往中山市中心之連接綫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開通。該連接綫提供前往中山城區的更快捷連接。車流量穩定上升，進一步推動西綫 II 期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增長。本集團相信該趨勢將於未來進一步加強。

當西綫 III 期於二零一三年首季接近農曆新年建成開通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全綫貫通，將為西綫 I 期、西綫 II 期及西綫 III 期帶來協同效應。本集團預期西綫 III 期將於二零一四財年達至其營運現金流收支平衡（已考慮到利息費用的支出）的首年營運目

主席報告書

標。西綫 III 期建成開通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成為珠三角西岸的區域性高速公路網中的主幹道。據傳媒報道，港珠澳大橋將於二零一六年年年底竣工，將全面整合珠江三角洲東西兩岸的交通網。隨著經濟增長，珠江三角洲西岸的城市化進程預期將進一步加快，從而促進交通流量增長。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變更

嚴震銘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本人謹藉此機會對嚴博士於其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葉毓強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以接替嚴震銘博士。

鳴謝

本人希望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之董事總經理、各董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在過往一年之努力、熱誠及投入。本人亦就本集團所有之股東、融資機構及業務夥伴過往一年的不斷支持及信任，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衷心致謝。

胡應湘爵士 GBS, KCMG, FICE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發展 與時俱進

我們力求與時並進，以創新的原則建造基礎設施，並以一貫優秀的模式實行。



董事簡介



胡應湘爵士



何炳章先生

執行董事

胡應湘爵士 GBS, KCMG, FICE

76歲，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Delta Roads Limited、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及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之董事及合和實業之主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該等公司皆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彼於一九五八年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獲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彼之職責包括本公司在中國的基建項目及參與設計及建造合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在香港、中國及海外之多項物業發展項目，包括沙角B發電廠，並獲得英國建築工業獎及創下於二十二個月內竣工的世界紀錄。彼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胡文新先生之父親。

胡爵士甚活躍於公務活動及社區服務，其公務及社區職銜包括：



中國

委員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全國政協」）

副主任

港澳台僑委員會（全國政協轄下之專委會）

理事

中國聯合國協會

顧問

國家開發銀行



香港

副會長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

胡爵士為多個專業組織之資深會員，包括如下：



- 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
- 香港工程師學會
- 香港工程科學院

董事簡介



胡文新先生



陳志鴻先生

彼亦於下列大學獲頒授榮譽博士學位：

- 香港理工大學
- 香港城市大學
- 香港嶺南大學
- 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 英國愛丁堡大學
- 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

獲頒授之其他獎項及榮譽包括：

獎項及榮譽	獲獎年份
獲CNBC頒授第九屆亞洲最佳企業領袖獎－終身成就獎	2010
獲比利時國王HM Albert II頒授Office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勳章	2007
獲克羅地亞The Order of Croatian Danica with figure of Blaz Lorkovic勳章	2007
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	2004
獲星島報業集團選為2003年傑出領袖（商業／金融）	2004

獲Asian Freight & Supply Chain Awards 選為Personality of the Year 2003	2003
獲克羅地亞共和國於香港頒授的 名譽領事職銜	2002
獲英女皇頒授聖米迦勒及聖喬治 爵級司令勳章	1997
獲美國Independent Energy選為 Industry All-Star	1996
獲美國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選為傑出國際行政總裁	1996
獲商業周刊選為「最佳企業家」 之一	1994
獲美國International Road Federation 選為年度傑出人士	1994
獲南華早報及敦豪選為年度傑出 商業家	1991
獲香港亞洲經濟週刊選為傑出 「亞洲公司領袖」	1991
獲比利時國王頒授Chevalie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勳章	1985

董事簡介



賈呈會先生

何炳章先生

79歲，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副主席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Delta Roads Limited、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及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之董事及合和實業之副主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該等公司皆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彼在物業發展及大型基建策略發展項目的實施方面具豐富經驗，曾參與發展合和實業及本公司在中國內地所有項目，包括公路、酒店及發電廠項目。彼為中國廣州市、佛山市、深圳市及順德區之榮譽市民。

胡文新先生

39歲，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胡先生負責為本公司制訂策略計



譚明輝先生

劃、本公司政策及整體管理並已提升了本公司之財務和管理會計系統。彼亦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Delta Roads Limited、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及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之董事及合和實業之董事總經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該等公司皆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獲機械及航天工程科學之高級榮譽學士學位。彼曾在日本三菱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出任工程師三年，期後返回史丹福大學全時間修讀，並於一九九九年獲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胡先生甚活躍於香港及國內之公務活動，於政府各級擔任多個顧問角色。於國內，除了擔任其他公務職銜外，彼為黑龍江省政協委員會第十屆委員會委員、廣州市政協花都區

董事簡介



費宗澄先生

委員會委員及常委、以及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執委。

在香港，胡先生之主要公務職銜包括政府推動使用電動車輛督導委員會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公益金之董事會成員、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及Asian Youth Orchestra Limited之董事會成員。此外，彼為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及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早前，彼為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成員及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

彼除了參與專業及公務活動外，胡先生最為人認知乃其對冰球活動及香港和區內體育活動發展之熱誠。彼為香港業餘冰球會有限公



中原紘二郎先生

司及香港冰球訓練學校之聯席創辦人及主席。彼亦為香港冰球體育總會－香港冰球協會有限公司之榮譽會長、中國冰球協會特邀副主席、澳門冰上運動總會榮譽會長及臺北市體育總會冰球協會之榮譽主席。

於二零零六年，世界經濟論壇選出胡先生為「全球青年領袖」。彼亦於二零一零年榮獲由香港董事學會頒發的「二零一零年度傑出董事獎」，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榮獲由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頒授之「Asian Corporate Director Recognition Award」，並於二零一二年被獲選為「Asia's Best CEO (Investor Relations)」。

胡先生乃董事會主席胡爵士之兒子。

董事簡介



潘宗光教授



葉毓強先生

陳志鴻先生

53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副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起亦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並出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天河區第七屆委員會委員。彼於一九八三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管理學專修文憑。彼負責本公司在中國的高速公路基建項目及其他項目之統籌、項目融資、管理及行政工作。彼曾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期間，出任合和實業之執行董事。

賈呈會先生

71歲，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日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與中國內地政府部門之聯絡及項目統籌工作。彼於合和實業工作達十八年，曾主力負責在中國內地之項目發展。彼曾擔任主席助理及中國項目總監，亦在內地進行航空設計研究多年。彼在一九六四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並獲頒理學士學位。

譚明輝先生

42歲，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之企業策劃、業務營運及項目策劃及發展。譚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土木及結構工程學士學

董事簡介



李民斌先生

位。彼於一九九五年首度加入合和實業，從事廣州深圳高速公路之建造、營運及融資。彼於一九九九年離開合和實業約一年後，於二零零零年再次加入合和實業。其後，譚先生一直從事合和實業之各項公路項目及其於中國的收費公路之日常管理及新項目之策劃及發展。彼曾積極參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之上市事宜並由合和實業調任至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費宗澄先生

70歲，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起，彼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彼於一九六二年獲台灣國立成功大學頒授建築工程學士學位；一九六五年

獲北卡羅萊納州州立大學頒授建築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七四年獲美國Pratt Institute頒授城市規劃理學碩士學位。彼現為建築及規劃公司—宗邁建築師事務所之常務合夥人。彼擁有逾三十年之規劃及建築項目經驗。彼在創立宗邁建築師事務所前，曾在美國多家建築公司工作。

中原紘二郎先生

71歲，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彼在一九六四年畢業於東京商船大學，並獲頒海洋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六四年加盟兼松株式會社，先後在其設立於東京、新加坡及香港之辦事處擔任不同要職，並於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兼松（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於二零零零年榮休。

潘宗光教授^{GBS, JP}

72歲，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潘教授為香港理工大學榮休校長，彼在香港理工大學校長的崗位上服務達18年，直至二零零九年一月退休前，彼致力推動香港大學教育40年。彼於一九七九年獲「香港十大傑出青年獎」、一九八九年獲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JP)、一九九一年獲頒英國官佐勳章(OBE)勳銜、二零零二年獲香港特別行政

董事簡介

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GBS)及二零零八年獲傑出領袖獎(教育)及二零零九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榮譽人文學博士。

潘教授為理文造紙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葉毓強先生

60歲，彼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起，彼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葉先生曾在香港、亞洲及美國於花旗集團、芝加哥第一國民銀行、富國銀行及美林證券任職達33年，是國際金融及房地產方面的專才。彼之專業領域涵蓋房地產、企業銀行、金融機構、交易銀行及財富管理。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任命為花旗集團執行總裁，於一九九零年獲任命為花旗集團高級信貸主任／房地產專業。彼於花旗集團曾出任的重要職位包括交易銀行業務部(公司客戶和金融機構)董事總

經理／主管及亞洲區投資融資部(財富管理)董事總經理／主管。彼現時為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作為冠君產業信託(於香港上市)的管理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葉先生為嶺南大學校董及諮議會會員、香港城市大學商學院之學院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高等科技教育學院成員及校董、澳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國際顧問委員會委員、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亞洲國際諮詢理事會委員及金融及會計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會委員、康乃爾大學理事及港美中心理事會員。彼為嶺南大學及城市大學兼任教授及獲委任為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的亞洲區行政院士。彼為職業訓練局籌募督導委員會主席及為Beta Gamma Sigma香港城市大學分會榮譽會員。彼曾為美國匹茲堡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講師。彼亦經常於香港城市大學、嶺南大學、職業訓練局及澳門大學受邀演講。葉先生亦為市區重建局財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董事簡介

葉先生擁有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應用數學及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最優等）、康乃爾大學應用數學碩士學位及卡內基梅隆大學會計及金融碩士學位。

葉先生曾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及合和實業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彼其後因承擔其他私人事務，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辭任以上所有職務。鑑於其在銀行業務、會計及房地產金融界之寶貴經驗，葉先生獲邀請再次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等職務。

李民斌先生JP

37歲，彼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一間於香港上市的公司）的副行政總裁。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出任東亞銀行總經理兼財富管理處主管。李先生現為港華燃氣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曾任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李先生擔任多項公職及榮譽職務，包括第十一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第十一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委員、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政府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政府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政府財務匯報檢討委員團成員，以及香港特區政府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諮詢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和財資市場公會專業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持有美國史丹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英國劍橋大學文學碩士學位及學士學位。





追求 卓越效益

作為行業領導者，我們通過完善營運表現與持份者保持長久的關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歐洲債務危機削弱了全球對中國的出口需求，尤其是令廣東省的出口貿易期內只錄得**5%**的增長，對運輸需求造成負面影響。但廣東省的出口貿易已在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開始重拾增長動力，增幅達**8%**，有助區內對運輸需求的復甦。中國政府刺激國內消費及鼓勵投資的新措施為國內的經濟注入新動力，將支持經濟達至全年**7.5%**的增長目標，本集團的公路項目將因而受惠。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全國汽車銷售仍然強勁，總銷量約為**960**萬輛，按年增長**3%**。據媒體報導，廣東省同期的乘用車上牌量約為**43.9**萬輛，同比增長**8.9%**。今年國家已恢復支持汽車行業的刺激政策，國務院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決定展開新一輪對低油耗汽車的補貼方案以促進節能及環保型汽車的銷售，補貼購買**1.6**升或以下排量的低油耗汽車的金額達人民幣**60**億元。此外，財政部及商務部聯合公佈了汽車以舊換新的補貼方案。這些措施將為全國汽車銷售注入新動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廣深高速公路一類小車車流量繼續保持穩定的增長。由於107國道自二零一一年四月開始免收通行費，對四類及五類商用貨車產生了分流的影響，加上廣東省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進出口貿易缺乏動力，導致使用廣深高速公路的四類及五類車輛車流量下跌，然而此趨勢已經漸趨穩定。由於與西綫 II 期產生協同效應，西綫 I 期的車流量持續增長，當中主要由一類小車所帶動。此外，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丫髻沙大橋對貨車的交通管制措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撤銷，西綫 I 期的貨車車流量亦因此回升。與此同時，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於回顧年度內則繼續錄得顯著的增長。

於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和西綫 II 期的綜合日均車流量上升6%至50萬架次，而綜合日均路費收入則增加0.4%至人民幣1,137萬元，二零一二財年的全年路費總收入為人民幣41.63億元。

廣東省實施新收費方案

按廣東省政府有關部門發佈的新收費方案之規定而調整的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和西綫 II 期收費標準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正式生效。新收費方案的詳情可參考本公司及合和實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聯合發佈的自願性公告。根據調整後的收費標準，基本收費費率仍維持不變，為人民幣0.6元

每車公里，一類車之收費系數亦維持於1。廣深高速公路收費標準的主要調整包括二、三、四及五類車之收費系數由原來的2、3、4及4.5分別減至1.5、2、3及3.5，高速公路主綫的進出口匝道至收費廣場出入口間的路段之收費長度折半計入收費里程。由於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自開通以來已經採用該等標準，實施新收費方案對其之影響輕微。對廣深高速公路的影響則於其車流量和路費收入中反映，二零一二年六月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830萬元，按年下跌16.7%，與本公司及合和實業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聯合發佈的自願性公告中的評估相約；而其七月份的日均路費收入則按年下跌15.3%至為人民幣870萬元，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七月本公司分佔廣深合營企業的綜合淨利潤（不包括美元及港元貸款的匯率差額及相關所得稅開支）同比下跌約24%。

在新收費標準實施後，廣深高速公路車流量錄得輕微增長。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七月日均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6%和7%至42萬架次和43.5萬架次，一類及三類車皆按年錄得車流量增長。因短途車流量有所上升，一類小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七月均按年錄得8%的增長，分別達日均32.2萬架次及33.1萬架次。與此同時，由於公共客車和中型貨車車流量增加，同期三類車車流量亦分別錄得3%及5%的增長至日均62,000架次及66,000架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車流量結構及價格敏感度

廣深高速公路各類車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實施新收費方案後首個月的日均車流量均較三月至五月份為高。由於商用車司機對價格敏感度較高，商用貨車（主要為三類、四類

和五類車）的車流增長較小車的增長大。儘管如此，隨著廣東省經濟和汽車擁有量的增長，使用廣深高速公路的一類小車亦持續增加。以上只是初步觀察，長遠的影響仍需待未來數月的觀察來確認。

實施新收費方案前後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車流量比較

	(千輛／日)		變動 (%)
	實施前 二零一二年 三月至五月	實施後 二零一二年 六月	
一類車	314.80	321.88	+2.2%
二類車	8.94	9.20	+3.0%
三類車	59.04	62.39	+5.7%
四類車	6.20	6.47	+4.4%
五類車	19.57	20.21	+3.3%
合計	408.55	420.15	+2.8%

在二零一二年六月實施新收費方案後，合營企業在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接獲廣東省交通運輸廳和廣東省物價局另一項通知。該通知要求廣東省所有收費高速公路因實施新收費方案後而上調的個別收費金額，須恢復至原來水平。自八月初開始，國有企業投資的高速公路已執行上述通知的要求。而本集團的高速公路截至現時沒有被要求執行通知內的規定，即使執行有關規定，其對本集團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影響輕微。

國務院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公佈有關節假日免費通行方案之實施方案通知，據此小型客車可於重大法定節假日（即春節、清明節、勞動節、國慶節及上述法定節假日之前及／或後之連休日）免費通行相關收費車道。節假日免費通行方案之實施預期對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帶來負面影響，但預計其影響並不嚴重。詳情可參閱本公司和合和實業在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公佈的聯合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廣深高速公路正在適應新收費標準帶來的影響，其二零一二年七月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870萬元，逐漸接近人民幣900萬元的水平。本集團相信實施新收費方案的影響將會於未來數月漸趨穩定。

沿江高速公路局部開通

沿江高速公路的廣州至東莞共59公里路段中的41公里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中開通。在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六月期間，廣深高速公路日均車流量錄得1%的增長。

當考慮車輛使用沿江高速公路及其接駁高速公路的行駛總里程和路費，廣深高速公路仍然是具有競爭優勢的選擇。廣深高速公路的優勢包括：與人口稠密的中心城區及主要高速公路的便捷連接、完善的配套設施及高質



量的服務。廣深高速公路現有超過60台巡邏車及拖車的車隊，以及超過200名人員的專業巡邏和救援隊伍，在車輛發生故障和交通事故時能提供高效率的服務。廣深高速公路配置全綫照明系統，並裝有超過160台監控攝像槍，監控整條綫路的交通情況，全綫共設有5個交通警察站崗和4個營運中的服務區及加油站。這些設施能確保廣深高速公路的使用者可享受一個安全、方便和舒適的駕駛旅程及高水平的服務。本集團相信沿江高速公路新開通的路段從開通至今對廣深高速公路的影響輕微。

根據媒體最新的報導，沿江高速公路廣州至東莞餘下的18公里路段將於二零一三年年中前分階段開通，而深圳30公里的路段則計劃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建成，因此沿江高速公路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全綫完工。然而，基於上述提及的廣深高速公路的競爭優勢和廣東省持續的經濟增長，本集團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將繼續維持其作為廣東省主幹道的領導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經營環境

廣州市是廣東省汽車擁有量位居第二的城市，汽車數量約為200萬輛。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開始，全市的中小型客車年增加量的上限設為十二萬輛，此政策將試行一年，藉此改善廣州市的環境質量並透過減輕中心城區的交通壓力提升交通運輸系統。廣東省的汽車擁有量將維持穩定的增長，因此本集團相信這政策對旗下高速公路項目的影響輕微。

過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試驗計劃的第一階段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底開始實施，五座位或以下的香港私家車現在可透過一次性特別配額經深圳灣口岸前往廣東省作最多七天的逗留。截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已有超過三百名駕駛人士透過此計劃由香港駕駛私家車前往國內。隨著更多駕駛者能透過上述計劃進出邊境，本集團的公路項目長遠而言將可能受惠。

廣東省政府目前正研究在珠江三角洲的高速公路上實施計重收費，本集團投資的高速公路項目將會因超載貨車數目減少而受惠。

持續努力提升服務質量

擴建及優化工程

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其高速公路沿綫的交通情況，並採取有效的管理措施提高效率、安全性及服務素質。

為提升通車能力以應付不斷增加的交通流量，廣深高速公路兩個較繁忙路段已擴建至雙向共10車道，包括五點梅立交至太平立交間3.5公里路段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從雙向6車道擴建為雙向10車道及鄰近深圳寶安國際機場的鶴州立交至福永立交間約兩公里的路段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從雙向8車道擴建至雙向10車道。這些路段的擴建工程已完工並開通投入使用，令擴建路段繁忙時段的交通壓力有所緩解，交通事故數目顯著減少，途經擴建路段及進出其附近立交的車流量以及車輛的平均行駛速度亦有所提高，有助廣深高速公路全綫保持行車暢通。

為了配合廣東省中片區和廣州片區收費公路聯網，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收費站在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進行擴建及重新佈置，將不必要的收費廣場撤銷。收費廣場的重新佈置不但減少收費過程中車輛需要停留的次數，從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提升通行能力，亦有助降低廣深高速公路的營運成本。廣東省收費公路聯網大大提高了高速公路交通運輸系統的效率，令所有道路使用者因而受惠。

電子不停車收費車道（「ETC車道」）

合營企業一直致力採用自動化設備提升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的營運效率以應付其不斷增長的車流量，並取得了成效。其高速公路近乎所有的出入口現已裝有 ETC 車道，縮短了車輛在出入口的平均等候時間。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廣深高速公路已安裝 68 條 ETC 車道，為全廣東省 ETC 車道數目最多的高速公路。隨著廣東粵通卡的用戶數目不斷增加，年內 ETC 車道的使用量亦同步顯著增加，預期此趨勢將繼續維持。此外，廣深高速公路所有入口已裝有共 80 條自助發卡車道並投入使用。廣深高速公路約 60% 的入口車道現已安裝 ETC 或自助發卡設備，這些自動化設施有助把收費人員數目控制於合理水平，並有助控制廣深合營企業的營運成本。

強化聯網收費的監控

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一零年納入廣東省高速公路聯網收費。省內高速公路每日的路費收入數據皆透過由廣東聯合電子收費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的結算中心進行集中處理及結算。年內本集團已簽訂了具條件性協議收購廣東聯合電子收費股份有限公司 2.4% 的股權，這將促進本集團與廣東聯合電子收費股份有限公司的溝通，從而更有效地監察其日常營運及發展計劃。

項目進展

西綫 III 期的建設進展順利，將提早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接近農曆新年完工開通，屆時整條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全綫開通，成為中山和珠海之間里程最短和最便捷的高速公路。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成為珠三角西岸區域性高速公路網中的主幹道，提供一條貫通廣州、佛山、順德、中山和珠海的道路，往來廣州與珠海的行車時間將從目前約兩個半小時大幅縮減至約一小時。此外，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劃於二零一六年竣工的港珠澳大橋將會進一步擴展珠江三角洲西岸區域性高速公路的網絡，以直接連接澳門和香港，有助加強區域的經濟融合，進一步促進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全力推進西綫 III 期的建設，為區域的道路使用者提供更全面、更高效的高速公路網絡。這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基礎，而整條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亦會得益於其產生的協同效應。

集團融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向機構投資者發行的兩年期人民幣13.8億元的企業債券已在二零一二年七月到期。繼二零一二年一月簽訂的港幣3億元的銀行循環貸款後，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再安排人民幣16億元的銀行貸款，有助於進一步拓闊本集團的融資渠道。二零一二年五月的人民幣16億元的銀行貸款為三年期，包括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定期貸款及總額為人民幣6億元的循環貸款。以上港幣和人民幣的貸款旨在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及（連同本公司的內部資源）用於償還人民幣13.8億元的企業債券。此等貸款連同在二零一一年五月發行的第二筆人民幣6億元的企業債券及本公司的內部資源，將能為本公司提供足夠的財務資源，使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前能在不需要融資情況下，滿足其對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剩餘資金需求，同時亦有助維持良好公司的資產負債比例以拓展新項目。



合和公路基建應香港政府邀請分享其在發行人民幣債券及使用跨境人民幣服務的經驗（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本集團已取得中國有關當局之批准以人民幣向西綫 III 期的西綫合營企業投入人民幣9.8億元的註冊資本和提供人民幣11億元的股東貸款，這有助在國內信貸緊縮的情況下填補資金缺口，並確保西綫 III 期能在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接近農曆新年完工。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發行人民幣企業債券募集之資金投入西綫 III 期的西綫合營企業，總額包括人民幣9.8億元的註冊資本及人民幣5.3億元股東貸款。西綫合營企業於回顧年度內已按還款計劃償還人民幣5億元的股東貸款予本公司，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000萬元，而餘下的資金需求已全部由銀行信貸應付。

中國有關當局目前正在處理西綫合營企業增加西綫 II 期的項目造價至人民幣72億元的申請。當取得有關批准後，西綫合營企業可取得股東增加投入的註冊資本，亦可從國內的銀行取得額外項目貸款。廣深合營企業已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西綫合營企業提供人民幣7.31億元作為過渡性的公司往來貸款，以支付西綫 II 期的工程款餘額，並有效運用兩間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源。為了支付西綫 II 期的工程款餘額和有效運用公司的內部資源，本公司正在積極考慮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另一筆不多於人民幣15億元的股東貸款作為西綫 II 期的過渡性融資，屆時西綫合營企業將能夠全數償還廣深

合營企業人民幣7.31億元公司往來貸款。本公司計劃在成功申請增加西綫 II 期的項目造價和取得相關的銀行貸款前，向西綫 II 期提供財務支持。若計及西綫 III 期人民幣3,000萬元的股東貸款餘額及計劃投入西綫二期的人人民幣15億元股東貸款，本集團在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投入將由18%上升至26%。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合營企業層面)	計劃投資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註冊資本		銀行貸款 及其他 人民幣 (百萬元)	用作過渡性 融資的股東 貸款目標 ^{註1} (最多) 人民幣 (百萬元)
		已投入 人民幣 (百萬元)	已批准/ 需投入 (%)		
西綫 II 期 ^{註3}	7,200	1,715 ^{註2}	24%	3,990 ^{註5}	1,500 ^{註4}
西綫 III 期	5,600	1,960	35%	3,610	30
總計	12,800				

註1: 目前的計劃，或按情況改變，西綫 III 期人民幣3,000萬元的股東貸款為截至2012年6月30日的未償還餘額

註2: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和合營企業夥伴計劃於二零一三財年各注入人民幣4.03億元作股東權益，視乎政府是否批准增加項目造價

註3: 目前的計劃，當政府批准增加項目造價後，融資結構將改變

註4: 包括已償還廣深合營企業的人民幣7.31億元公司往來貸款

註5: 人民幣38.9億元為銀行貸款，其他則包括營運資金



合和實業、合和公路基建與中國銀行在跨境金融及人民幣服務方面的策略性合作(二零一二年五月)

根據初步評估並假設西綫 II 期增加項目造價的申請沒有取得政府的批准，並其他因素不變情況下，西綫合營企業的現金流將因路費收入上升而增加，並將於二零一八年能夠償還本公司的所有股東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項目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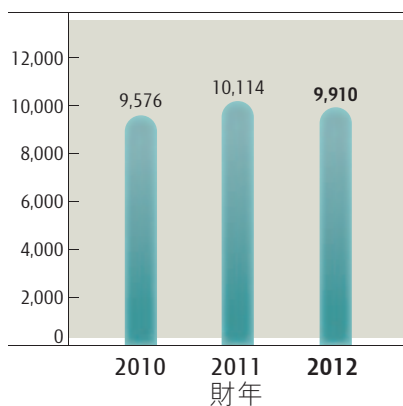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至深圳
長度	122.8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另部份路段為10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六月
分潤比例	1至10年：50%；11至20年：48%； 21至30年：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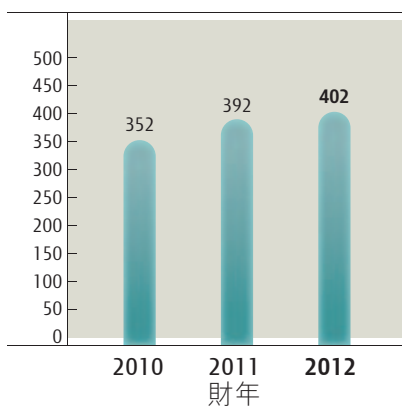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是一條連接廣州、東莞、深圳三個珠江三角洲主要城市及香港的高速公路主幹道。廣東省汽車數量不斷增長持續推動廣深高速公路的車流量上升。截至二零一一年末，廣東省的汽車擁有量達910萬輛，同比去年上升16.4%。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日均路費收入按年下跌2%至人民幣990萬元，期內路費總收入為人民幣36.27億元，日均車流量則增長3%至40.2萬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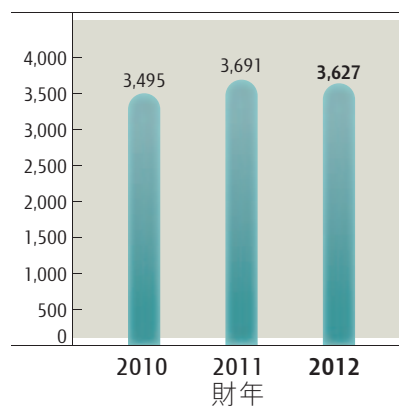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
人民幣（千元）



廣深高速公路
日均車流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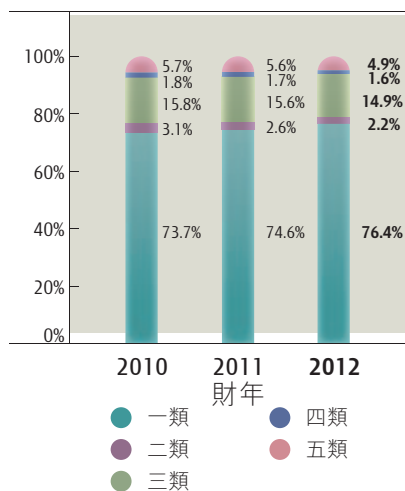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
全年路費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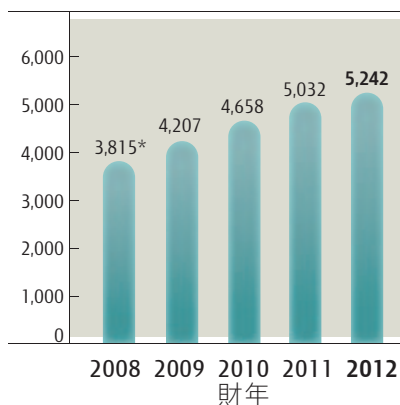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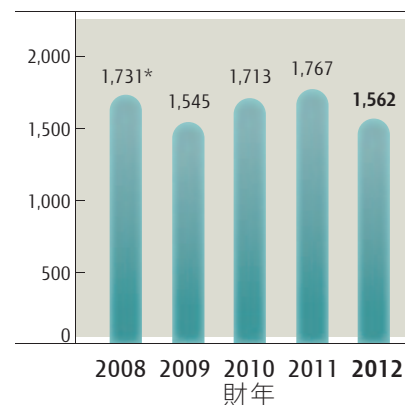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
以車輛類別劃分的車流量



一類車日均路費收入
(財年08-12)
人民幣(千元)



四及五類車日均路費收入
(財年08-12)
人民幣(千元)



* 廣深高速公路部份路段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期間封閉以進行分期維修

回顧年度內，受惠於廣東省汽車擁有量及客車銷售的持續增長，廣深高速公路一類小車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皆達到歷史高位水平。二零一一年四月，深圳及東莞市內的107國道路段所有收費站被撤銷，其可以免費通行。因此，原使用廣深高速公路的部份車輛（主要為四類及五類商用貨車）回流使用107國道，令回顧年度內四類及五類商用貨車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下跌，但跌幅穩定。同時，一類小車的車流量佔廣深高速公路總車流量的比例達76.4%，由於一類小車所佔的比例較高，故平均每車每公里路費收入從人民幣0.91元下跌4%至人民幣0.87元。一類車對路費收入的貢獻持續增加，二零一二年七月佔路費收入59%。

在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實施新收費標準後，廣深高速公路二零一二年六月的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大幅下跌16.7%，而二零一二年七月的日均路費收入則同比下跌15.3%；然而車流量則輕微增加，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七月的日均車流量分別同比增長6%及7%至42萬架次和43.5萬架次。一類及三類車均錄得車流量的增長，一類小車表現出最高的增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和二零一二年七月均錄得8%的增長，三類車也於同月份分別錄得3%和5%的增長。

如前文「沿江高速公路局部開通」章節所述，沿江高速公路廣州至東莞段對廣深高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公路的影響至今仍然輕微。在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六月的期間，廣深高速公路日均車流量同比增長1%。由於廣深高速公路有其戰略性的地理位置，具良好的配套設施和高品質服務等競爭優勢，加上廣東省經濟持續增長，本集團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將維持廣東省主要幹道的地位。

儘管沿江高速公路已局部開通，加上新收費方案的實施，如前文「廣東省實施新收費方案」章節中所示，二零一二年六月廣深高速公路全部五種類型的車輛的車流量均較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五月的平均車流量為高，顯示仍然具有車流量增長的潛力。

廣深合營企業已通過安裝自動化設備，提高營運效率和應付日益上升的車流量。如前文「電子不停車收費車道」章節所述，廣深高速公路約60%的入口車道已安裝ETC車道或自助發卡設備，使其成為全廣東省擁有最多ETC車道的高速公路。這些自動化設備不但有助於把收費人員的數目控制於合理的水平，也有助控制廣深合營企業的營運成本。

此外，廣深合營企業已在30條收費車道上安裝計重設備，以更有效率和有效地識別出不符合享有綠色通道免繳路費優惠資格的超載貨車。同時，合營企業正積極研究計重收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一月，廣深高速公路與廣東省交通運輸廳和廣東省公安廳交通管理局共同開展公開活動以推廣交通安全、提高交通管理和服務素質。廣深合營企業和交警於活動期間更密切的合作使沿線的交通意外數目大幅減少，也縮短了清理事故現場的平均處理時間。因此，廣深高速公路的交通變得更為順暢。這些成果及廣深高速公路整體服務水平的提升已充分被上述的官方機構和公眾認可。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廣深高速公路成為了全廣東省第一條以及唯一一條高速公路獲頒「文明交通示範公路」的稱號。集團及其合營企業一直以確保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和舒適為首要任務，亦會繼續做好文明交通示範公路的榜樣角色。

除了營運廣州和東莞段的拯救及拖車服務外，廣深合營企業在二零一二年一月擴展其救援隊伍的服務範圍，承擔起深圳段的拯救及拖車服務，使其成為廣東省少數自行提供覆蓋全綫拯救及拖車服務的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擁有超過60台的巡邏及拯救拖車，並有超過200位專業的巡邏和救援工作人員的團隊，以確保高質量的服務。

在回顧年度內，廣深合營企業致力於環境保護的工作，合營企業把收費廣場所有的燈具更換為包括LED燈的節能燈，從而降低能源

消耗。此外，亦把所有T8型光管更換為更具能源效益的T5型光管。目前廣深合營企業正在沿綫10公里的試驗路段安裝LED燈，如效果滿意，合營企業將在不久的將來於全綫安裝LED燈。

廣深高速公路廣州及東莞路段兩側的綠化升級工程已在回顧年度內完成，這不但給予廣深高速公路一個更漂亮的綠色外觀，亦改善了路邊空氣質素，令所有使用者可享受到更舒適的駕駛體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項目摘要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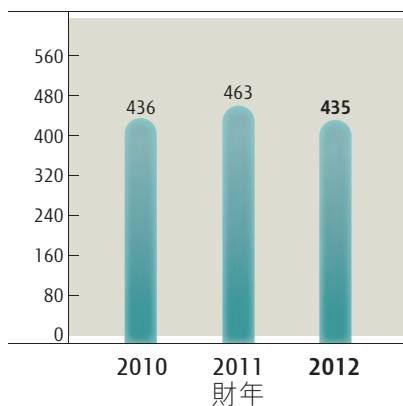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至順德區
長度	14.7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二零零三年九月至 二零三三年九月
分潤比例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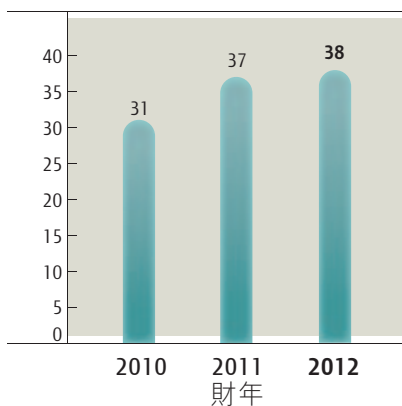
西綫 I 期全長14.7公里，雙向共6車道，北連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南接西綫 II 期及順德的105國道。回顧年度內，西綫 I 期的日均車流量同比上升2%至38,000架次，日均路費收入下跌6%至人民幣43.5萬元，全年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59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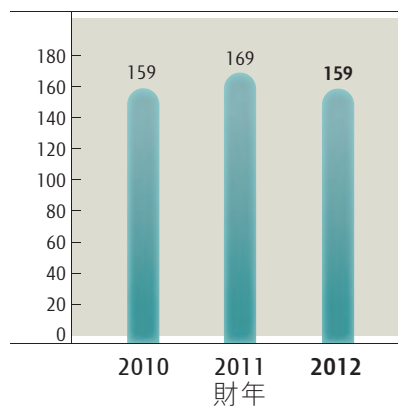
西綫 I 期
日均路費收入
人民幣 (千元)



西綫 I 期
日均車流
架次 (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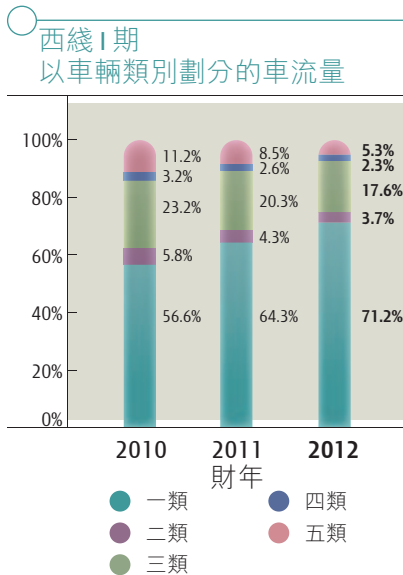


西綫 I 期
全年路費收入
人民幣 (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實施新收費標準後，西綫 I 期二零一二年六月的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跌2%，而二零一二年七月的日均路費收入則同比上升2%，從而可見其對西綫 I 期之影響輕微。

自西綫 II 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開通投入營運，與西綫 I 期共同形成一條連接廣州與中山中心城區的高速公路主幹道，將往來兩市的行車時間由原來經地方公路所需一小時縮減至約三十分鐘。在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產生的協同效應帶動下，西綫 I 期一類小車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增長尤其突出，其車流量佔總車流量從上一個財年的64.3%上升至本財年的71.2%。同時西綫 I 期平均每車每公里路費收入從去年人民幣0.86元下跌7%至人民幣0.80元。

於回顧年度內，西綫 I 期路費收入下跌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丫髻沙特大橋進行維修工程，自二零一一年七月

中開始嚴格執行交通管制措施，對15噸以上的貨車實施禁行。該工程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完成，有關管制亦已相繼取消。因此西綫 I 期的車流量自此開始回升。西綫 I 期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車流量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人民幣40.9萬元和35,000架次的水平逐漸回升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人民幣42.7萬元和40,000架次。一類小車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上升，而四類及五類貨車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亦正回升。由於鄰近西綫 I 期碧江立交的105國道收費站自二零一二年一月撤銷，令105國道廣州至碧江路段自此免費通行，令部份以往使用西綫 I 期往來廣州的貨車分流至105國道，致使四類及五類貨車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仍未回升至丫髻沙大橋進行維修工程前的水平；但一類小車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增長抵銷了四類及五類貨車的影響，令西綫 I 期的日均車流量於回顧年度內仍有2%的增長。廣州市政府正考慮於廣州環城高速公路對15噸以上的貨車實行交通管制措施，但有關的落實時間及詳情仍未確定。本集團將繼續關注有關進展及其對西綫 I 期的潛在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項目摘要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I 期

位置	中國廣東省順德區至中山
長度	45.5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二零一零年六月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 (待中國有關部門批准)
分潤比例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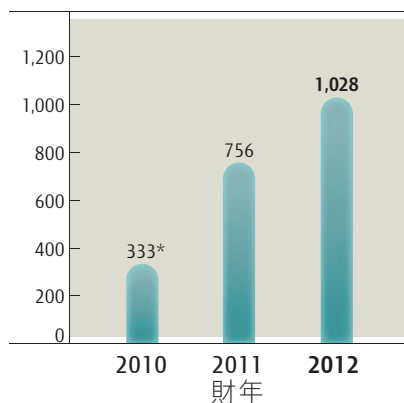
西綫 II 期全長45.5公里，為雙向共6車道的封閉式高速公路，北連順德的西綫 I 期，向南伸延至於中山的西綫 III 期，並與105國道、廣州南二環高速公路、江中高速公路及部份開通的小欖快速幹線連接。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開通營運以來，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攀升。回顧年度內，西綫 II 期的日均車流量增長39%至61,000架次，日均路費收入增長36%至人民幣102.8萬元，全年路費總收入為人民幣3.76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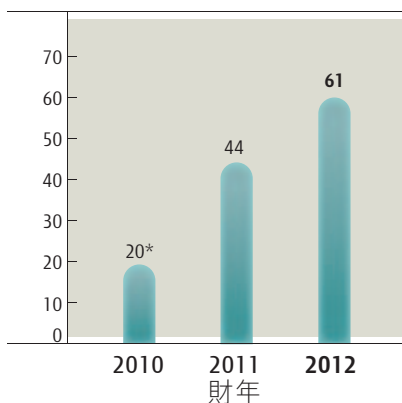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實施新收費標準對西綫 II 期沒有影響。事實上，西綫 II 期二零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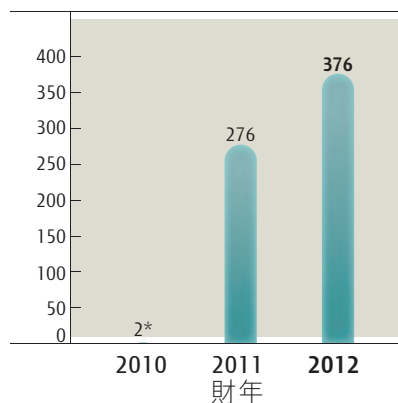
西綫 II 期
日均路費收入
人民幣 (千元)



西綫 II 期
日均車流
架次 (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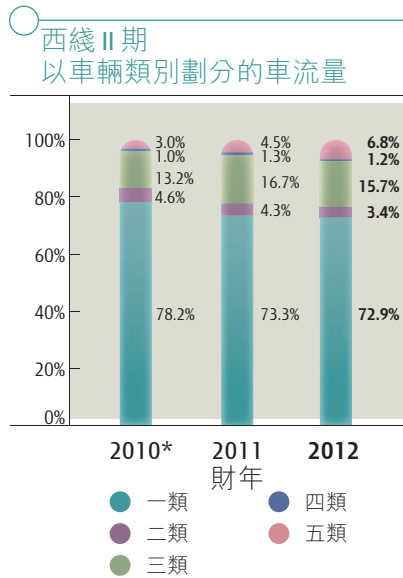
西綫 II 期
全年路費收入
人民幣 (百萬元)



* 西綫 II 期於2010年6月25日開通營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 西綫 II 期於2010年6月25日開通營運

年六月及七月的日均路費收入按年分別上升34%和30%。

連接西綫 II 期的高速公路網發展日益完善。廣州南二環高速公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通車，為往來佛山高明區、順德區、南海區和廣州番禺區的車輛提供直達西綫 II 期的主要高速公路連接，並有助帶動西綫 II 期車流量增長。此外，一條連接西綫 II 期南端直通中山城區的連接線，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開通，提供了更方便快捷地抵達中山城區的路線。加強西綫 II 期的周邊連接，可吸引更多車輛使用西綫 II 期往來中山城區及其西部地區，車流量因此已穩步增加，進一步推動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之增長。區域經濟增長和周邊路網的發展使本集團相信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將持續強勁增長。

西綫 II 期於二零一一財年下半年的路費收入已實現本集團所設定的營運現金流收支平

衡的首年營運目標(含利息支出)，即日均路費收入達至人民幣80萬元。回顧年度內，西綫 II 期繼續超出該目標，並錄得淨現金流入(來自營運收入並計及利息支出)，及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錄得36%之增長。隨著周邊地區經濟增長以及西綫 II 期的周邊連接不斷完善，本集團預計即使把西綫 III 期開通帶來的協同效應排除在外，西綫 II 期可於二零一四年產生利潤。由於利率上升及下述的新增項目貸款，日均路費收入需超過人民幣150萬元才達至利潤平衡(相等於全年路費收入每公里人民幣1,200萬元)，較以往估算的人民幣130萬元為高。西綫 II 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日均路費收入已達人民幣120萬元。西綫 I 期和西綫 II 期在二零一二財年全年路費收入每公里分別達到人民幣1,080萬元和人民幣830萬元。本集團相信隨著西綫 II 期和西綫 III 期產生協同效應(西綫 III 期預計可提早於二零一三年首季度接近農曆新年開通投入營運)，西綫 II 期可早於預期錄得利潤。

西綫合營企業已申請增加西綫 II 期的項目造價至人民幣72億元，該申請仍在國內有關當局的審批過程中，當取得有關批准後，西綫合營企業可取得股東增加投入的註冊資本和取得額外的項目貸款。廣深合營企業已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共人民幣7.31億元作為過渡性的公司往來貸款，用以支付西綫 II 期的工程款餘額，並有效運用兩間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源。為了支付西綫 II 期其他工程款餘額和有效運用公司的財務資源，本公司現積極考慮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不多於人民幣15億元股東貸款作為西綫 II 期之過渡性融資，屆時西綫合營企業將能夠全數償還廣深合營企業人民幣7.31億元公司往來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項目摘要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II 期

位置	中國廣東省中山至珠海
長度	約38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待中國有關部門批准
分潤比例	50%



西綫 III 期全長約38公里，是一條雙向共6車道的封閉式高速公路，北端在中山與西綫 II 期連接，向南伸延連接珠海的高速公路網，可直達珠海橫琴（國家級新開發區）、澳門及即將完工的港珠澳大橋之連接線。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及高速公路網連接港珠澳大橋、橫琴、珠海及澳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西綫 III 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開始施工，工程進度良好，所有建設用地的徵收工作已完成，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工程量已完成了約80%。本集團將全力推進西綫 III 期的建設，以確保其可在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接近農曆新年完成投入營運。西綫 III 期建成開通後，連接廣州中心城區與珠海中心城區的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全綫建成，往來廣州與珠海的行車時間將從目前約兩小時三十分鐘大幅縮減至約一小時。

目前西綫 III 期項目預計總投資額為人民幣56億元，註冊資本、銀行貸款及股東貸款已提供足夠的資金。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西綫合營企業投入人民幣9.8億元註冊資本和人民幣5.3億元股東貸款，以維持西綫 III 期的施工進度。西綫合營企業已於回顧年度內償還股東貸款人民幣5億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之股東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000萬元，而餘下的資金需求已全部由銀行貸款所應付。項目充足的資金狀況使集團有信心該項目可提早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接近農曆新年完工。

西綫 III 期建成開通標誌著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全綫完成，使其成為珠三角西岸區域性高速公路網中的主幹道。作為策略性高速公路的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覆蓋珠三角西岸各主要城市，及可便捷直達澳門和香港，無庸置疑的會受惠於區域性的經濟繁榮及巨大發展潛力。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總長度約98.2公里，途經廣州、佛山、順德、中山和珠海等珠三角西岸繁榮城市。當中，佛山的經濟實力緊貼著廣州和深圳，其二零一一年的地區生產總值達人民幣6,600億元，總常住人口亦超過720萬。佛山市的經濟實力已超越東莞，僅次於廣州和深圳，為廣東省第三大經濟城市。順德作為佛山市最繁華的地區，佔佛山市二零一一年地區生產總值的34.4%，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是唯一一條連接順德區所有南北區域的高速公路，提供最快和最直接的連接前往廣州、中山及珠海。

中山市過去5年的經濟增長尤為強勁，其基礎建設的不斷提升和支柱產業的發展，將確保這增長動力在未來得以持續。該市第十二個五年計劃強調加快發展製造業、服務業和新興產業，包括生物醫藥、高端電子產品和可再生能源領域。相比廣東省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錄得7.4%的平穩增長，中山市地區生產總值則錄得9.3%的增長，增長率於珠三角地區所有城市中位居第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若比較這些城市的財富集中情況，佛山市和中山市每百平方公里土地產生的地區生產總值與廣州相若。廣州市二零一一年每百平方公里土地產生的地區生產總值為人民幣169億元，而佛山市和中山市分別產生人民幣171億元和人民幣122億元。就人口密度而言，佛山市和中山市二零一一年每百平方公里土地的常住人口分別達18.8萬人和17.5萬人，較二零一零年廣州市的17.4萬人為高。佛山市每百平方公里土地的汽車擁有量亦與中山市與廣州市處於同級水平，佛山、中山和廣州每百平方公里土地的汽車擁有量分別為2.7萬、2.4萬和2.6萬輛。

珠海橫琴是繼上海浦東區及天津濱海新區後第三個國家級新開發區，橫琴被定位為區域性經濟的新增長點，重點發展其商業服務、旅遊、科研、文化等領域，另將建立一個向企業提供稅務優惠政策的自由貿易區以吸引更多的投資，促進經濟發展。在第十二個五年計劃期間，在橫琴新區投資規模約人民幣1,000億元，包括發展建設商務中心、旅遊設施、大學和其他配套基礎設施。

此外，前往澳門的國內旅客人數於過去數年不斷上升，在二零一一年錄得28%的增長。珠海和澳門更緊密的經濟融合將令雙邊經濟和貿易活動更加頻繁，促進交通運輸的需求。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南端與珠海市連接，將得益於澳門旅遊業的蓬勃發展和日益增長的運輸需求。

總括來說，珠海市未來的繁榮發展（主要由橫琴新區的發展帶動）、二零一六年港珠澳大橋的開通以及澳門持續強勁的經濟增長，將有助帶動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車流量持續增長。

本集團估計西綫 III 期可於二零一四年財年達至營運現金流收支平衡的首年營運目標（含利息支出），即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80萬元或全年路費收入每公里人民幣760萬元。當日均路費收入超過人民幣120萬元（相等於全年路費收入每公里人民幣1,150萬元），將錄得利潤。隨著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於二零一三年全綫通車，西綫合營企業目標在二零一六年港珠澳大橋建成通車後獲得利潤，而西綫合營企業將於二零一四年達至現金流收支平衡，並錄得淨現金流入償還貸款本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表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路費 收入淨額 港幣百萬元	除利息及 稅項前 溢利 港幣百萬元	業績 港幣百萬元	路費 收入淨額 港幣百萬元	除利息及 稅項前 溢利 港幣百萬元	業績 港幣百萬元
項目貢獻：						
廣深高速公路 (附註)	2,021	1,403	978	2,068	1,449	993
西綫 I 期	96	63	44	95	62	42
西綫 II 期	158	81	(55)	223	121	(45)
項目路費收入淨額／除利息 及稅項前溢利／淨溢利	2,275	1,547	967	2,386	1,632	990
按年計變動				+5%	+5%	+2%
企業業績：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6			106
本集團借予向一間共同控制 個體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7			29
收取共同控制個體之 管理費收入			2			2
一般及行政費用			(48)			(58)
財務成本			(53)			(67)
所得稅開支			(3)			(11)
			(19)			1
匯兌收益 (扣除所得稅開支)			89			50
年內溢利			1,037			1,041
非控股權益應佔部分			(19)			(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018			1,023

附註：不包括美元及港元貸款的匯率差額及相關所得稅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比例分佔高速公路項目之綜合路費收入淨額增加5%至港幣23.86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為港幣22.75億元。該增長主要由於年內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大幅增長及人民幣升值所致。自西綫 II 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開通後，本集團之路費收入持續增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為遵守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廣東省所有高速公路的路費標準方案，廣深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因採納經修訂路費而受到不利影響。然而，由於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路費受路費標準方案影響較小，故其影響甚微。儘管二零一一年七月至十二月期間開始嚴格執行交通管制措施，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丫髻沙特大橋對15噸以上的貨車實施禁行，導致西綫 I 期的路費收入下降，但受惠於西綫 II 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增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之綜合路費收入增長25%。本集團按比例分佔之綜合路費收入淨額中，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分別佔87%（或港幣20.68億元）、4%（或港幣9,500萬元）及9%（或港幣2.23億元）。

儘管兩間合營企業的折舊費用增加以及員工成本上升，但綜合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收益，以及相關所得稅開支）仍由港幣15.47億元增加至港幣16.32億元，按年

計增長5%，主要由於廣深合營企業在回顧年度內著力控制其他開支、降低非經常性維修及改善工程支出，以及廣深合營企業就西綫 II 期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內部貸款之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考慮到廣深合營企業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由二零一零年的22%上升至二零一一年的24%及二零一二年的25%，以及國內銀行貸款利率上升等因素，該三個項目的綜合淨溢利（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收益，以及相關所得稅開支）由港幣9.67億元增長至港幣9.90億元，按年計增長2%。

西綫 II 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正式開通，其路費收入於二零一一財年下半年已達至本集團所設定的營運現金流收支平衡（已考慮到利息費用的支出）的首年營運目標，相當於日均路費收入達人民幣80萬元。西綫 II 期之路費收入已足以支付其包括財務費用的項目支出，並已錄得淨現金流入（來自營運收入並計及利息支出）。儘管財務費用增加，受惠於西綫 II 期之路費收入持續增加，令虧損淨額港幣5,500萬元改善至虧損淨額港幣4,500萬元，而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按比例分佔西綫 II 期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增長36%至港幣1.86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港幣10.18億元輕微增加0.5%至港幣10.23億元。廣深合營企業以美元及港幣之貸款所產生之匯兌收益淨額減少，抵銷了大部份路費收入淨額及利息收入的增幅。

綜合全面收益表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營運與一般及行政費用按年計由港幣3.52億元增至港幣3.54億元，增幅少於1%。主要來自員工成本的增加，但此增長被兩個合營企業之開支節省及廣深高速公路之非經常性維修及改善工程支出減少所抵銷。

綜合折舊及攤銷費用按年計由港幣4.35億元增加至港幣4.86億元，乃由於人民幣升值、廣深高速公路資產增加、西綫 II 期的日均車流量大幅增長所致。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成本總金額由港幣2.41億元增加14%至港幣2.73億元，該上升主要由於與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有關的人民幣銀行貸款利率上升（於回顧年度內，中國人民

銀行的五年期以上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為7.05%，而去年則介乎5.94%至6.8%），以及本公司的第二筆人民幣企業債券（該筆債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6億元）的有關債券利息支出的全年影響。鑑於西綫 III 期將按計劃竣工，其相關利息支出將首度於二零一三財年下半年度入賬。

自二零零八年國內的稅務改革起，廣深高速公路和西綫 I 期的稅務優惠已被調整，兩者的企業所得稅率已逐漸上升至25%。廣深高速公路的適用稅率從二零一零年的22%調升至二零一一年的24%及二零一二年的25%，西綫 I 期的適用稅率從二零一零年的11%調升至二零一一年的24%及二零一二年的25%。由二零一二年起直至該等項目的合約營運期屆滿止，廣深高速公路及西綫 I 期的企業所得稅率將維持於25%的穩定水平。合營企業的企業所得稅負債上升不會對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西綫 II 期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獲豁免企業所得稅，而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的適用稅率為12.5%，二零一六年起至西綫 II 期合約營運期屆滿止，適用稅率將上升至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負債結餘包括本公司總額為人民幣19.8億元之人民幣企業債券，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及其按比例分佔中國合營企業之無追

索權之項目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總額對比資產總額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對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載列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債務總額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包括人民幣企業債券及銀行貸款）	2,409	(附註2) 3,706
— 合營企業	6,412	7,295
債務淨額 (附註1)	5,019	5,941
資產總額	19,122	(附註2) 21,5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814	8,884
債務總額佔資產總額比率	46%	(附註2) 51%
資產負債比率	57%	67%

附註1：債務淨額之定義為債務總額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附註2：倘考慮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償還人民幣13.8億元的企業債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債務總額將自港幣37.06億元降至港幣20.23億元，而資產總額的結餘將自港幣215.02億元降低至港幣198.18億元。因此，債務總額佔資產總額比率將由51%降低至47%。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主要營運現金流入源自廣深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而主要營運現金流出為支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及本集團向西綫 III 期的註冊資本出資。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其資產負債比例、改善其現金流及增強其財務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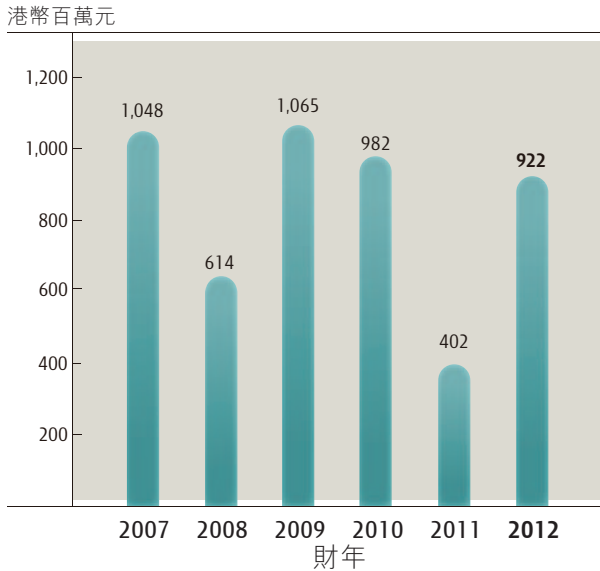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為人民幣37.56億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8.56億元），相當於港幣45.82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4.39億元），或每股港幣1.55元（二零一一年：每股港幣1.16元）。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提取人民幣10億元的定期貸款以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到期的人民幣13.8億元企業債券，因此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有所增加。倘考慮償還該人民幣13.8億元企業債券，本集團於六月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將為人民幣23.76億元，相當於港幣28.98億元，或每股港幣0.98元。本集團手頭淨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為人民幣7.18億元，相當於港幣8.76億元（經扣除本公司的人民幣企業債券及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或每股港幣0.30元。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將足以向西綫 II 期及西綫 III 期（如需要）提供股東貸款。上述各項連同來自本集團收費公路的穩定現金股息亦將為未來項目提供充足財務資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合和公路基建從廣深合營企業收取之股息
(二零零七財年至二零一二財年)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的99.9%（二零一一年：99.9%）以人民幣為單位及0.1%（二零一一年：0.1%）以港幣為單位。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為港幣4.79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63億元）。於二零一二財年、二零一一財年、二零一零財年、二零零九財年、二零零八財年及二零零七財年，本集團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現金股息分別為港幣9.22億元、港幣4.02億元、港幣9.82億元、港幣10.65億元、港幣6.14億元及港幣10.48億元。二零一一財年及二零零八財年分別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的現金股息減少主要由於廣深合營企業就西綫 II 期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本集團內部貸款及償還本集團向廣深合營企業投入的註冊資本所致。於回顧年度，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的現金股息已回升。西綫合營企業就西綫 II 期向廣深合營企業償還本集團內部貸款後，預期現金股息將增加。鑑於已收

及應收廣深合營企業的現金股息，本集團有信心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應付其經常營運，以及現有及潛在的投資活動。廣深合營企業的現有銀行貸款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按時悉數償還，本集團預期，其後廣深合營企業之現金流及本集團將收取之現金股息金額可望大幅增加。

鑑於本集團目前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及強勁的財務狀況，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維持大約100%的目標派息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連同本公司之人民幣企業債券及人民幣定期貸款及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約為港幣106.9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5.89億元），其概況載列如下：

- (a) 77%（二零一一年：72%）為銀行貸款及23%（二零一一年：28%）為其他貸款（包括總值為人民幣19.8億元之人民幣企業債券）。銀行貸款之比例上升乃由於本公司提取人民幣10億元之定期貸款所致；及
- (b) 21%（二零一一年：29%）以美元為單位；76%（二零一一年：67%）以人民幣為單位及3%（二零一一年：4%）以港幣為單位。人民幣借貸之比例上升乃由於本公司提取人民幣10億元之定期貸款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23.28億元減少15%至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20.20億元。此減幅乃由於在回顧年度內的人民幣13.8億元企業債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到期）由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貸款還款期概況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本公司發行之人民幣企業債券及人民幣定期貸款及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之還款期概況，連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相應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附註1)	317	4%	2,129	20%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附註2)	4,080	47%	3,844	36%
五年後償還	4,192	49%	4,717	44%
	8,589	100%	10,690	100%

附註1：總額為人民幣13.8億元之人民幣企業債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到期。倘計及本公司償還之企業債券人民幣13.8億元，一年內償還之債務部分將由港幣21.29億元減少至港幣4.45億元，而債務總額亦將由港幣106.9億元減少至港幣90.06億元，然而一年內償還之債務佔債務總額之比例將由20%下降至5%。一年至五年內償還之債務及五年後償還之債務佔債務總額之比例亦將分別由36%上升至43%及由44%上升至52%。

附註2：總額為人民幣6億元之人民幣企業債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到期，及人民幣10億元之人民幣定期貸款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到期。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其利率及外匯匯率風險，金融工具之使用亦受到嚴格控制。現時，本集團及其合營企業均無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利率或外匯匯率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於財務及資金管理上採納審慎及保守的庫務政策。本集團定期審閱其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務求降低融資成本，並提高財務資產之回報。本集團一貫將大部份現金

存作人民幣之存款。持有人民幣可配合本集團以中國為基地的營運，且本集團能賺取高於港幣存款之人民幣存款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人民幣銀行存款之現金百分比維持在99.9%，因此本集團已維持人民幣銀行存款對比港幣存款比率。由於中國的存款利率上升，本集團之利息收益率由上個財政年度之2.1%上升至3.3%。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庫務管理及評估各項可行選擇，以改善未來充裕的現金結存組合之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同意向西綫合營企業就西綫 II 期額外注資約人民幣4.025億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025億元），惟須先獲有關部門審批。現計劃於二零一三財年進行有關注資，惟須先獲有關部門審批。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需就發展西綫 III 期向西綫合營企業注資之承擔（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84億元）。於年內，本集團已向西綫合營企業進一步注資人民幣4.84億元作為註冊資本，其分佔份額變為人民幣9.8億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48%及西綫合營企業之50%。該兩間合營企業就購置物業及設備及建設西綫 III 期之未償付承擔約為港幣5.11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99億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營企業之部份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融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權無形資產	7,316	7,316
物業及設備	188	251
存貨	2	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57	68
銀行結餘及存款	295	344
	7,858	7,981

除上述以外，廣深高速公路及西綫 II 期100%之路費徵收權與及西綫 I 期53.4%之路費徵收權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有關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融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

其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參考當前市場薪酬水平及僱員個別表現為僱員釐定具競爭力之薪酬。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僱員設立優先認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激勵參與者，以肯定僱員之貢獻及長期努力。此外，根據僱員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本集團可能授予僱員酌定特別花紅。本集團亦向所有員工提供醫療保險，以及向高層員工提供個人意外保險。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8**名僱員。

除提供具競爭力之僱員薪酬外，本集團亦致力推動家庭友善之僱傭政策及措施。本集團已安排壓力管理等工作坊及員工輔助計劃，由專業人士向員工分享處理壓力的經驗及方法。本集團亦投資於人力資源發展，透過提供相關培訓計劃以提升僱員之生產力。本集團分別透過與廉政公署及平等機會委員會合作舉辦不同類型之研討會及工作坊，以提昇員工對企業管治之認知。

本集團度身設計培訓計劃，以增長員工知識，並填補其在績效評估中所顯示的技能差距。總體培訓目標為提高員工之個人生產力，識別員工個人興趣，為其擔任未來職位作準備，從而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在提供正式培訓計劃之同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相關全面培訓及進修機會，例如在職培訓及教育津貼。期內，本集團組織多個研討會，邀請多名顧問或服務供應商就例如諮詢及危機管理、強積金投資管理、跨境保險安排等議題演講，加強員工對有關議題的一般知識。



HWHI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緒言

本報告是我們首份發表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反映我們對持分者在透明度及責任承擔方面所作出的承諾。自二零零九年以來，我們已在本公司的年報中披露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活動。為更詳盡闡述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計劃和表現，我們已決定從二零一二年開始發表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我們專注於在經濟繁榮的珠三角地區倡議、推動、發展、投資及營運高速公路項目。我們的高速公路項目包括全長122.8公里的廣深高速公路和共98.2公里分三期發展的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在過去十年，我們這些高素質及擁有完善接駁的高速公路對推動城市化發展及沿綫城市的經濟增長作出了貢獻。廣深高速公路更成為珠三角地區東岸高速公路網絡的主幹道。隨著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全綫通車，位於珠三角西岸的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將直接相連，並直接連接澳門及港珠澳大橋，令該區域的交通運輸效率得以大大提高。

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可以追溯至九十年代初我們的第一個高速公路項目—廣深高速公路的設計及施工。我們早已預見社會對高速公路運輸網絡高效營運的需求將與日俱增，因此在建設和管理該高速公路時充分考慮了以下幾方面的要求：

耐久度

中國高速公路的標準要求路面厚度為70至80厘米，而我們建造的路面厚度達到110厘米。將路面加厚不但使道路更穩固耐用，更有助避免因經常進行養護工程而引致的交通擁擠。

效率

廣深高速公路採用雙向六車道為設計標準而非雙向四車道，以確保交通順暢和滿足日益增長的交通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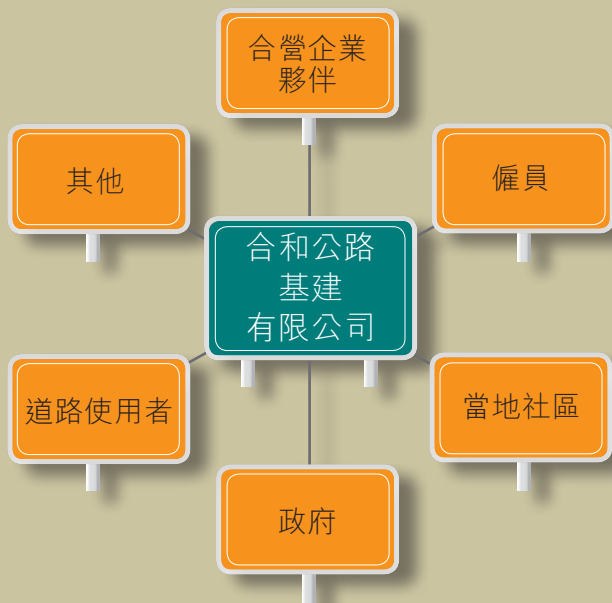
責任

在公路的規劃階段，我們已經與政府及當地社區緊密溝通，了解及照顧高速公路附近居民的需求，包括增加立交的數目，有利促進沿綫地區的社會及經濟發展。

由於我們的高速公路貫通珠三角地區人口最稠密、經濟最繁榮的城市，我們與當地社區及所有在我們高速公路廣泛覆蓋範圍內所有持分者有著密不可分的关系。我們堅信可持續的經營和發展與實現長遠的業務增長同等重要。這推動了我們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決心，亦是我們其中一個重點策略。在過去數年，我們一直致力取得重要持分者的參與，以對相關議題按優先次序作出回應。我們已經在向公眾宣傳交通安全、支持環保、以及與當地社區合作方面取得重大進展。



我們的持份者



竭力促進交通安全

我們的首要任務一直是確保高速公路之交通安全，因此本公司與其合營企業投入了充足的資源加強高速公路的交通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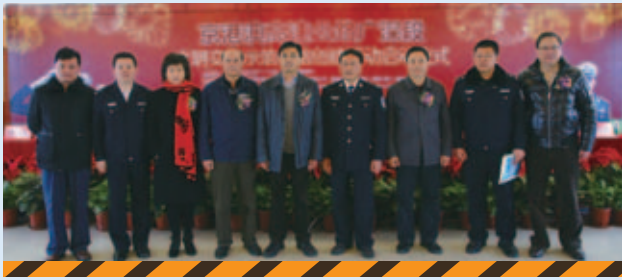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是中國最繁忙的高速公路之一。廣深高速公路沿綫監控攝像槍的總量從一九九七年開通時的34台增加至目前的167台，從而確保在每一個路段特別是繁忙路段的交通情況都在先進的交通監控系統之覆蓋範圍內。廣深高速公路訓練有素的巡邏和拯救隊伍已由過去數年的數十人擴張至超過200位專業人員，並提供高質、高效的全綫拯救及拖車服務。憑藉專業的巡邏隊伍及已

提升的交通監控系統使合營企業能夠密切監察路面情況，在最短時間內發現交通事故，並為有關人士提供所需的援助或快速事故處理。廣深合營企業剛於二零一二財年內投入約人民幣900萬元購買新的巡邏及拖車設備以支援上述服務。此外，廣深高速公路沿綫安裝的可變信息情報版從一九九七年12塊增加到目前共75塊，通過發佈道路安全信息和交通情況，讓道路使用者可了解當時的行車條件並加強他們對道路安全的意識。

我們在過去幾年舉辦了各種推廣交通安全活動，包括邀請交通警察參與其中共同對公眾進行交通安全教育。早在二零零八年七月，我們連同廣深合營企業與廣東省公安廳交通管理局共同舉辦一個大型的交通安全教育活動，向駕駛者和市民大眾免費派發共11萬冊中國文學經典《論語》，當中結合孔子訓諭和道路安全提示。

廣深合營企業亦與交警緊密合作採取有效措施，有效地處理交通事故及打擊對道路安全構成風險的違規駕駛行為。其中一項措施包括在高速公路主綫上安裝「電子警察」(即抓拍違規駕駛車輛的閉路電視)。在二零一二年一月，廣深合營企業與廣東省交通運輸廳和廣東省公安廳交通管理局聯合舉辦公共活動，旨在加強交通安全、提高交通管理及服務水平。在活動舉辦期間，廣深合營企業與廣東省公安廳交通管理局密切合作，減少交





通事故的數目，並努力提高處理事故的效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五月活動舉辦期間，廣深高速公路沿綫的交通事故數目已錄得顯著下跌，並縮短處理事故所需的平均時間，從而保持交通順暢。這些成果和整體服務水平的提升已充分得到上述的官方機構及公眾認可。廣深高速公路成為廣東省第一條和唯一一條高速公路獲頒「文明交通示範公路」的稱號，並在廣東省高速公路行業內擔任起促進交通安全、提升管理及服務水平的模範角色。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確保道路使用者能享受安全及舒適的駕駛旅程，這一直是我們的首要任務。



為維持沿綫交通順暢，廣深高速公路較繁忙的太平至五點梅及福永至鶴州路段已完成擴建工程。上述擴建工程完成以來，兩路段沿綫的交通事故數目顯著減少，令廣深高速公路沿綫交通保持順暢。這不僅有助防止出現交通擁擠的情況從而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亦能提高區域路網的效率。

質量管理

廣深高速公路參加了由亞洲質量網組織（「ANQ」）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期間舉辦，題為「優化品質，邁向卓越」的二零一二年亞洲質量網組織大會。大會吸引了來自亞洲地區不同國家的代表和高素質的專業人才參與，以展示他們在業務營運過程中對提高質量的理念和最佳方法。廣深合營企業提交的兩篇論文，即《提高路政、拯救人員15分鐘到場率》及《降低廣深高速公路非聯網站點間通行卡流失率》，分別榮獲大會頒發「最佳論文獎」及「傑出海報獎」。這展示出廣深合營企業優秀質量管理和追求卓越的企業形象，為外界獨立的專業機構所肯定。

節能減排措施

為了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和響應國家節能減排的政策方向，兩家合營企業積極推動低碳營運的理念，並採取不同措施以減少能源消耗。



根據二零零九年對廣深高速公路進行能源審計的成果，兩家合營企業已採用和實施各種節能措施。



合營企業營運過程中的主要能源消耗是燈光照明，故兩家合營企業已安裝高能源效益的照明系統以推廣低碳營運。自二零一零年開始廣深高速公路的管理中心和員工生活區所有T8型光管已被更換為具更高能源效益的T5型光管，可節省約百分之三十的電力；另外，我們亦已在廣深高速公路所有收費廣場安裝節能燈具包括LED燈，可大幅節省約七成耗電量。廣深高速公路亦將於二零一二年進一步在全綫安裝LED燈。目前，安裝LED燈工程的設計與招標經已完成，並於全綫進行安裝前先在10公里的試驗路段安裝。此外，廣深合營企業計劃於二零一三財年改造主綫

沿綫所有的高桿燈，將其改裝為節能型鈉燈。西綫 III期則將於隧道路段和收費廣場安裝LED燈及節能型鈉燈，以減少能源消耗。

在二零一一年，廣深合營企業的車隊引入了第一輛油電混能汽車，代表合營企業在採用能改善空氣質素和減少能源消耗的低油耗汽車方面邁出了第一步。廣深合營企業亦積極研究設置電動汽車充電設施的可行性，現廣深高速公路沿綫已設置兩個試驗性充電點供內部使用。在香港，為推廣綠色駕駛，我們亦鼓勵僱員在本地或跨境公幹時使用電動汽車。

環境表現列表

指標 ⁽¹⁾	單位	2010/11年度	2011/12年度
能耗			
購電量（非可再生能源）	兆瓦時	32,615	32,460
	十億焦耳	117,414	116,856
可再生能源 ⁽²⁾	兆瓦時	13.49	13.49
	十億焦耳	48.56	48.56
柴油	升	398,544	394,339
	十億焦耳	14,292	14,141
汽油	升	746,588	724,188
	十億焦耳	24,025	23,304
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³⁾			
直接二氧化碳排放量	噸	3,127	3,054
間接電力二氧化碳排放量	噸	31,839	31,687
用水			
淡水用量	立方米	570,088	591,970
物料使用⁽⁴⁾			
水泥	噸	1,116,799	676,745
鋼材	噸	46,188	90,439
鋼線	噸	1,268	7,261
瀝青	立方米	14,223	33,240

- (1) 除特別指明外，本圖表涵蓋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I期、第II期及第III期的數據
 (2) 估計數據基於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22個依靠微型風力及太陽能供電的監控攝影槍的能耗而得出
 (3) 基於購電量數據及應用在中國內地南方電網的默認排放因子976.2克二氧化碳／千瓦時計算
 (4) 包括廣深高速公路主要的維修養護工程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II期及第III期施工期間的物料消耗

關懷道路使用者與社區

合營企業一直致力提升自身的服務水平，已通過安裝自動化設備提升營運效率。本集團的高速公路接近所有的出入口已安裝ETC車道，其可縮短車輛在出入口的平均等候時間。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廣深高速公路已裝有68條ETC車道，為全廣東省ETC車道數目最高的高速公路。此外，廣深高速公路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大部份入口已裝有自助發卡設備並投入運作，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廣深合營企業亦於二零一一年擴建了福永及火村站的收費廣場，以提升收費廣場的通行能力和管理水平，為道路使用者提供優質服務。

為了向道路使用者提供更舒適的駕駛環境，本集團高速公路的主綫和立交均有綠化帶。於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段及東莞段主綫兩側的綠化升級工程已完成，這不但能改善高速公路沿綫的空氣質素，而且能營造一個更景色怡人的路綫。此外，廣深合營企業定期視察高速公路橋樑下閒置空間的情況，並清理棄置該處的違規廢物，尤其是影響附近民居的地點，以改善當地社區的環境。新橋立交的排水系統亦已提升以防止因鄰近地方城鎮發展而造成的水浸。



除了對設備及設施的投資外，保持客戶滿意度和良好的客戶關係亦是本集團關注的重點。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每年舉辦大型的「文明服務月」活動，以提升服務水平和提高員工士氣。合營企業透過此活動培訓和鼓勵員工主動接觸客戶以更了解他們的需要及對我們服務的意見，另亦會提供如路綫查詢、提供簡單的汽車維修工具等協助予道路使用者。所有收費員均須接受定期培訓，讓他們掌握提供專業服務必須具備的工作禮儀與技巧。合營企業亦會舉辦內部比賽宣揚精益求精的企業文化和精神。兩家合營企業皆獲得客戶和公眾的認可及正面評價。





兩家合營企業已成立義工隊伍，與地方志願服務組織緊密配合籌辦各種社區服務，當中包括探訪有需要人士如殘障兒童及長者，協助大型社會活動的舉辦如二零一一年八月舉辦的深圳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等。在二零一一年，在超過350名員工的踴躍參與下，合營企業在社區服務中投入了數千小時。我們重視毗鄰我們高速公路的社區，因為我們相信這有助當地的社會及經濟發展。我們將繼續與社區攜手合作，共創一個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未來持續發展的亮點

為了進一步增強與持份者在各方面的溝通，廣深合營企業計劃將於二零一三財年推出正式的官方網站，提供有關高速公路沿綫交通狀況的最新資訊，尤其是路上發生特殊情況的資訊。該網站將預先通知道路使用者高速公路主要的維修及養護計劃，並讓道路使用者更好計劃行程。這些功能旨在促進我們與當地社區的溝通，推廣企業文化和價值。



與持份者保持緊密的關係和有效的溝通對業務的長期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因此在構思未來發展計劃時，我們均考慮持份者的利益和意見。為了進一步了解不同持份者的需要和回應，我們於本年度委任了獨立的企業社會責任顧問組織對我們的合營企業夥伴、道路使用者和僱員進行了個別的訪問。這有助我們更好地認識在此或將來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發表的議題，並藉此建構我們未來的企業社會責任發展策略。

可持續發展是本集團主要的重點策略之一。為進一步提升持份者對可持續發展和企業社會責任的意識，廣深合營企業正計劃採用國家或國際性的企業社會責任標準作為工作指引，以制定未來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計劃。我們相信可持續發展與企業社會責任的價值將逐漸滲入各階層的管理人員及員工。我們將繼續邁步向前，把握機會推廣企業社會責任，並致力與所有持份者攜手合作，為可持續的業務和社區發展而努力。



HWI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CSR>

企業管治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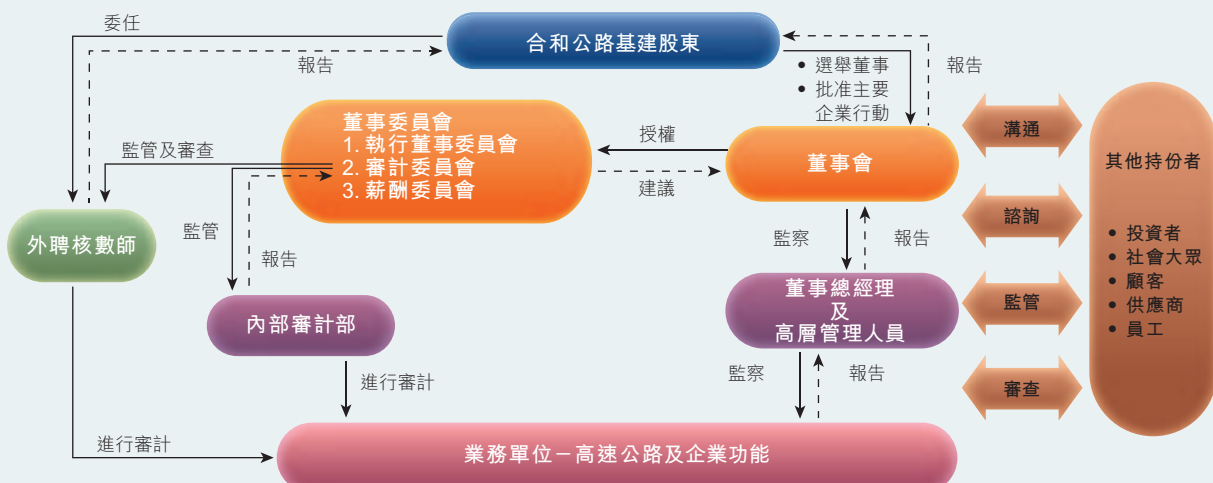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沿用審慎管理守則，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及企業責任之原則。董事會深信此承諾能長遠地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原有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要求。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聯交所已刊發有關檢討原有企業管治守則（現已重新命名為《企業管治守則》（「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經修訂上市規則」）之諮詢總結，列明須於二零一二年作出之修訂。董事會已檢討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和經修訂上市規則及其對本公司之影響，並已採取措施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經修訂上市規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度內，除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有關設立提名委員會一項有所偏離外（於下文闡釋），本公司已遵守原有企業管治守則及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由於本公司已有既定政策及程序以挑選和提名董事，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整體上董事會定期就著委任合適董事繼任人之計劃，以及其架構、人數及組成而作出檢討。假若董事會經考慮後認為需委任新董事，董事會將編制適當委任條件，包括（如適用）：背景、經驗、專業技能、個人質素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則需符合不時於上市規則內所列載之獨立性要求。新董事之委任一般由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提名，並必須獲得董事會之批准。如有需要，亦會聘請外間顧問，從而揀選更多不同類別具潛質的候選者。

企業管治架構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透過董事會運作管理，董事會現時成員包括六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姓名、履歷資料及彼此間之關係（如有），已載列於本年報第16頁至第23頁內。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策略性方針及政策，以及監督管理層運作。董事會保留對某些職務的權利，當中包括：監察及審批重大交易、涉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事宜、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對公眾或監管機構披露之其他資料、以及內部監控體制；有關該等事宜必須由董事會決定。其他非特定保留之董事會職務以及有關本公司日常運作之事務，則在個別董事之監督及董事總經理領導下委派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已有議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根據所需之技能和經驗而挑選，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元素，並作出獨立判斷。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載列之適當專業資格或適當之會計或相關之財務管理專長。董事會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有關其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指之獨立準則。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於年內，胡爵士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及管理董事會。其角色與董事總經理有所區分。董事總經理胡文新先生（胡爵士之兒子）負責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之職責分工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委任、重選及罷免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期定為三年（除由於費宗澄先生已決定不會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其任期將直至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完結為止，即其任期少於三年外），並須至少每三年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新委任董事之任期為至彼等獲委任後之下一個股東大會，惟彼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每一位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一）上一次獲董事會委任；（二）上一次獲選任；或（三）上一次獲重選連任後第三年舉行之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新委任之董事將接獲就職簡介，以了解本集團之資料，並會接獲關於在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例規定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之職責之手冊。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使董事及重要職員面對法律訴訟時有所保障。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成立執行董事委員會，授權負責審閱及批准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及慣常業務進程。該委員會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亦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客觀地處理下列特定事項，為所有股東謀取利益。除薪酬委員會成員其中一位為執行董事外，該兩個委員會之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費宗澄先生（主席）、中原紘二郎先生、葉毓強先生及李民斌先生。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擔任審計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在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審計委員會成員。

最少一名審計委員會成員已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概無成員於其委任日期起計一年內為本公司現時之核數公司的前任合夥人。所有成員具備適當的技能及經驗，以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表，以及提出對本公司重要之監控與財務事宜。

董事會認為審計委員會成員能行使獨立判斷，並為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授予審計委員會履行企業管治功能的職責。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按照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採納經修訂之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根據經修訂之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已獲授予董事會之企業管治功能以監察、達成及管理本集團內部企業管治合規之事宜。

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

- 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
-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和客觀性
- 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在呈交董事會前，審閱及監察中期及全年財務報告表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書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
- 檢討本公司在遵守原有企業管治守則及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在《企業管治報告書》內的披露
- 檢討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於年內執行的工作：

- 考慮及批准聘請核數師的條款及其薪酬
- 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表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表
- 檢討內部審計部門之工作及評定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表現
- 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列載審計委員會之權力及其職責和責任之經修訂之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已刊登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宗光教授（主席）、葉毓強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陳志鴻先生。本公司集團人力資源部主管擔任薪酬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董事會按照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已採納經修訂之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由其檢討管理層所提出有關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後，向董事作出建議的模式。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以批准經薪酬委員會提出的薪酬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

- 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及確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年內執行的工作：

- 檢討及批准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二零一二年之薪酬及就二零一一年曆年發放之花紅
- 檢討董事袍金水平及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董事袍金作出建議

列載薪酬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和責任之經修訂之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已刊登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會議出席率

於回顧年度，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記錄如下：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舉行次數	4	2	1	1
執行董事				
胡爵士 GBS, KCMG, FICE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何炳章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胡文新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志鴻先生	4/4	不適用	1/1	1/1
賈呈會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譚明輝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費宗澄先生	4/4	2/2	不適用	0/1
中原紘二郎先生	4/4	2/2	不適用	1/1
嚴震銘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辭任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4	2/2	1/1	1/1
潘宗光教授	4/4	不適用	1/1	1/1
葉毓強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4/4	2/2	不適用	1/1
李民斌先生	4/4	2/2	不適用	0/1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書



向董事會成員提供簡介及培訓

本公司管理層會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就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營運及實務提供全面、正式及專為其而設的簡介。本公司已向每位董事派發由公司註冊處刊發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刊發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供參考。

於回顧年度，董事定時收取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之最新資訊及簡報，以及有關董事職務與責任之最新法律、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成員更獲安排參加由負責中國業務之高級員工講解本集團於中國之業務運作的董事考察團，藉此加深了解本集團於珠江三角洲地區之業務。本公司邀請了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及廉政公署分別舉辦專題研討會講解有關董事之角色、功能及職責，有助更新及發展董事會成員之專業知識。

董事的培訓乃持續的進程。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合適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須向公司秘書提供所接受培訓的記錄，以作存檔。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羅左華先生向董事會負責，旨在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率及有效地進行。彼亦負責確保董事會就有關本集團在立法、規管及企業管治發展等方面獲得全面報告，並支援及協助董事的培訓及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匯報，在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關係上擔當一個重要角色，並協助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回顧年度，羅先生已出席多個相關的專業講座，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他將會遵守經修訂上市規則須於每一個財政年度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的規定。

問責及核數

財務匯報

董事明白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表之責任。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預期之將來有足夠資源以繼續業務，且並無察覺有重大不明朗事件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所有董事每月獲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不偏不倚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其內容可供全體及每位董事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職責。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乃德勤。有關財務匯報之核數師責任已載列於本年報第85頁至第8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受審計委員會所監督，審計委員會亦負責向董事會建議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以及批准委任彼等之條件及其薪酬。除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表作出法定審計外，德勤亦獲聘用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資料作出審閱。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委任德勤就載於董事會報告書「持續關連交易」一節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議定程序。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外聘核數師有關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之費用如下：

	港幣千元
審計服務	1,602
非審計服務：	
中期審閱	363
其他	50
合計	2,015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內部監控

董事會認為穩健之內部監控系統將有助達成本集團之業務目標，捍衛本集團之資產，帶來有效及高效率之營運操作，提供可靠之財務申報，確保本集團遵守有關法例及規定。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一套詳盡預算、資訊匯報及監察表現之系統。

每年度各業務單位管理層均制訂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並交由執行董事作審閱及批准。於監察過程中，管理層識別、評估及報告產生重大業務風險之可能性及其潛在之財務影響。該等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會每季作出檢討，與實際表現之差異作確實及調整。本集團已確立多項指引及程序，以批核及控制營運開支、資本支出、項目投資、非預算開支項目及收購等。

執行董事每月審閱管理報告，並與高級營運及財務管理層召開定期會議，以商討業務表現與財務預算的差異、預測及市場狀況，並處理與會計及財務有關之事宜。

董事會知悉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其有效性。本集團內部監控之評估工作乃由內部審計部門獨立地就主要的營運操作按持續的方針處理。內部審計部門每年至少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兩次有關內部監控之重要發現及面對之風險。

在回顧年內，董事會已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為進一步提升監控意識，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批准實行舉報政策，讓僱員可以就本公司不當的規例無懼地提出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道德操守

本公司認為企業道德文化及僱員之誠實與誠信為重要資產，及致力遵守本公司於其經營國家之法律和法規，且要求所有董事及僱員須對彼等之行為負責，以確保本公司聲譽不會受損。為維持日常業務在各方面之良好操守標準，本公司採納《員工守則》，為僱員提供切實遵守的道德標準。《員工守則》已上載於本公司的內部網站，以供所有員工參閱。各業務單位主管負責向相關員工說明《員工守則》之要求。

薪酬政策

本公司確認需實行具競爭性之薪酬政策的需要，從而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以達致本集團之目標。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包含一些固定元素：基本薪金、公積金供款及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按其表現而釐定之酌情花紅、優先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任何董事不得參與其本人薪酬之釐定。

執行董事薪酬之固定元素將會每年檢討，並會考慮其他因素如工作性質、職責、經驗、個人表現及市場普遍之薪酬趨勢。本財政年度董事袍金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列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及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採納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者同等嚴謹之僱員股份賣買守則（「股份賣買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於年內，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分別遵守標準守則及股份賣買守則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書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一向極重視與本公司之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以及潛在的投資者的溝通。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所載之條文旨在確保股東及潛在的投資者，均可適時取得本公司之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資料，一方面使本公司的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好讓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的投資者能積極地與本公司聯繫。《股東通訊政策》已刊載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

本公司網站之訊息披露

本公司致力向所有對本集團資料有興趣之人士廣泛地及適時地披露本集團所有的重要訊息。有關本集團業務及公司事務（如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重要及最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上，供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查閱。透過聯交所發佈之公告會同步在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刊登以供查閱。

本公司每月均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適時披露有關廣深高速公路、西綫 I 期及西綫 II 期之交通流量統計及路費收入等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其中一個主要渠道。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機會好讓股東能面對面向董事表達對本公司表現及營運的意見。所有董事（包括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連同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之提問。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假座

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演講廳舉行。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舉行。

企業管治報告書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除上市規則另有規定外，任何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就程序方面的決議案除外）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均向股東解釋表決過程，並解答股東就投票程序的提問。投票結果於投票當日分別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及投資者間有效的溝通渠道，深信與投資界保持積極的對話，有助提高本公司的透明度，並讓投資者更了解本公司的策略、業務發展、增長機會及未來前景。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致力提高透明度和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除定期與投資者和分析員會面及舉行電話會議，聆聽其意見和讓他們掌握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外，本公司亦適時詳盡地回應有關本公司的詢問。此外，本公司同時主動接觸投資界，參與投資者會議及路演。

為了增加透明度，本公司已設立網站（即合和公路基建網站），適時發放本公司的企業資訊。該網站提供予投資者和公眾的資訊包括本公司的公告、新聞稿、中期及年度報告、投資者展示幻燈片及本公司各項業務的資料。

繼續優化本公司與投資界的溝通平台，是維持高透明度和建立投資者對本公司信心的重要基礎。為了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積極與投資者維繫良好的溝通並按清晰和適時的準則，提供本公司的企業資料。有關本公司的意見和建議，歡迎發電郵至 ir@hopewellhighway.com。

股東權利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第0段之強制性披露要求，以下是須予披露之本公司股東若干權利之摘要。

企業管治報告書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8條，(a)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於存放書面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的已繳足資本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或(b)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為一間結算所（或其代理人））於存放書面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的已繳足資本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可要求本公司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由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63樓63-02室，並請註明「公司秘書收」。

倘董事在該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請求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投資者關係部的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投資者關係部高級經理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63樓63-02室
電郵：ir@hopewellhighway.com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529 8602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部、企業傳訊部及投資者關係部不時處理股東之電話及書面查詢。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的程序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一年修訂版），概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然而，倘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必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68條的規定進行。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6條，除退任董事外，所有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膺選董事一職，除非(a)其由董事會推薦膺選；或(b)本公司之一名股東提名有關人士膺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有關人士表明願意膺選之書面通知，須不早於進行該選舉所召開會議發出通告後的一天至該會議日期前七天期間內送交本公司；而有關期間最少為七天。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之個人資料。有關股東提名膺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同寅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透過其於中國成立之共同控制個體在中國倡議、推動、發展及經營策略性重點公路、隧道、橋樑及相關基建項目。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87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6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8仙）。

連同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6仙），本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港幣34仙（二零一一年：港幣34仙）。

主要項目及事項

有關本集團主要項目之詳情及本年度發生之重要事項，已載列於第26頁至第44頁之「業務回顧」內。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金

本年度本集團儲備金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第9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會報告書

固定資產

本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及設備之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就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言，並無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報告日，在職董事芳名及其簡介載於本年報之第16頁至第23頁。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之董事變更載列如下：

嚴震銘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葉毓強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一位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其上一次獲選任或上一次獲重選連任後第三年舉行之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譚明輝先生、費宗澄先生及潘宗光教授須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除費宗澄先生不欲膺選連任外，其餘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重選，並願膺選連任。

本集團之業務分別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管轄，故各執行董事被視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利益

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公司各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關係之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各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A) 本公司⁽ⁱ⁾

董事	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	家屬權益 (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之權益)	公司權益 ⁽ⁱⁱ⁾ (受控制公司擁有之權益)	其他權益		
胡爵士	13,717,724	5,244,000	21,249,999	6,136,000 ⁽ⁱⁱⁱ⁾	46,347,723	1.56%
何炳章	4,751,000	275,000	14,000	-	5,040,000	0.17%
胡文新	16,000,000	-	-	-	16,000,000	0.54%
陳志鴻	478,500	-	-	-	478,500	0.02%
賈呈會	324,100	-	-	-	324,100	0.01%
譚明輝	120,000	-	-	-	120,000	0.00%
中原紘二郎	2,134	-	-	-	2,134	0.00%

附註：

- (i) 於本公司之所有股份之權益均為好倉。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之淡倉。
- (ii) 此等公司權益由若干公司實益擁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董事被視作有權於該等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三分之一投票權。
- (iii) 其他權益6,136,000股股份乃由胡爵士及胡爵士夫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B) 相聯法團－合和實業

董事	合和實業股份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	家屬權益 (配偶或18歲 以下子女 之權益)	公司權益 ⁽ⁱ⁾ (受控制公司 擁有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胡爵士	74,683,240	25,420,000	111,650,000	30,680,000 ⁽ⁱⁱ⁾	242,433,240	27.81%
何炳章	27,008,000	1,366,000	70,000	-	28,444,000	3.26%
胡文新	27,600,000	-	-	-	27,600,000	3.17%
陳志鴻	585,000	-	-	-	585,000	0.07%
賈呈會	241,000	-	-	-	241,000	0.03%
中原紘二郎	10,671	-	-	-	10,671	0.00%

附註：

(i) 此等合和實業股份之公司權益由若干公司實益擁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董事被視作有權於該等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三分之一投票權。

(ii) 其他權益30,680,000股合和實業股份乃胡爵士及胡爵士夫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所有上述於相聯法團持有之股份之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者，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優先認股權

(A) 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計劃（「優先認股權計劃」）由本公司當時之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並經合和實業之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優先認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屆滿。優先認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摘要載列於以下(B)段。

(B) 優先認股權計劃旨在以一個靈活之方式，讓本公司向參與者提供鼓勵、獎勵、酬金、補償及／或提供利益或就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該等其他目的。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僱員；(ii)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所成立之全權信託之任何全權對象；(ii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專業人士及其他諮詢人士；(iv)本公司任何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v)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之任何聯繫人；及(vi)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任何僱員。

董事會報告書

在優先認股權計劃下，本公司因行使根據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優先認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優先認股權而可能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除獲取股東之重新批准外，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緊隨首次公開招股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在優先認股權計劃下，任何一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是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1%。於本報告日，根據優先認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合共278,208,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39%）。

優先認股權可予行使之期限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優先認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除經董事會釐定及在授出優先認股權時發出之授予函內訂明外，在行使優先認股權前，並無對持有優先認股權設下最短期限。優先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後28天內接納。接納優先認股權時須支付之款項為港幣1元。認購股份之行使價須於行使優先認股權時全數繳足。

優先認股權之行使價為董事會於授出有關優先認股權時可全權酌情釐定之價格，並須通知參與者。惟行使價不得少於(a)股份於授出日期（或倘該日期並非營業日，則為下一個營業日（「授出日期」））之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為準）；(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為準）；及(c)本公司每股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 (C)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優先認股權計劃項下之優先認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優先認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於二零一一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	於年內 緊接認股權 授出日期之前 之收市價值 (港幣)
僱員	17/10/2006	5.858	4,368,000	-	-	(288,000)	4,080,000	01/12/2007 - 30/11/2013	不適用
僱員	19/11/2007	6.746	360,000	-	-	-	360,000	01/12/2008 - 30/11/2014	不適用
僱員	24/07/2008	5.800	400,000	-	-	-	400,000	01/08/2009 - 31/07/2015	不適用
合共			5,128,000	-	-	(288,000)	4,840,000		

於年內，並無優先認股權被註銷。

董事會報告書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授出之優先認股權按下列方式行使：

最多可行使之優先認股權	行使期限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授出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20%	01/12/2007 – 30/11/2008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40%*	01/12/2008 – 30/11/2009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60%*	01/12/2009 – 30/11/2010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80%*	01/12/2010 – 30/11/2011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100%*	01/12/2011 – 30/11/2013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授出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20%	01/12/2008 – 30/11/2009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40%*	01/12/2009 – 30/11/2010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60%*	01/12/2010 – 30/11/2011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80%*	01/12/2011 – 30/11/2012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100%*	01/12/2012 – 30/11/2014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授出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20%	01/08/2009 – 31/07/2010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40%*	01/08/2010 – 31/07/2011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60%*	01/08/2011 – 31/07/2012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80%*	01/08/2012 – 31/07/2013
授出優先認股權之100%*	01/08/2013 – 31/07/2015

* 包括之前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

股份獎勵

- (A)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採納獎勵計劃。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五年內有效，惟自採納日期第十週年之日起，本公司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獎勵計劃之部分主要條款概要載於下文(B)段。
- (B) 獎勵計劃之目的在於表揚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但不限於同時擔任董事之僱員）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之發展。

在獎勵計劃下，董事會（或倘有關獲選僱員為本公司之董事，則為薪酬委員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及在按其認為適當之該等條款及條件所規限下，揀選僱員參與該獎勵計劃，並釐定將予獎授之股份數目。董事會不得獎授任何股份以導致董事會根據獎勵計劃獎授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但不包括已失效或已遭沒收之任何股份）合共佔於該授出股份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10%。

董事會報告書

(C)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獎授股份獲授出或尚未行使，且於回顧年度內，並無就根據獎勵計劃信託持有之股份收取任何股息收入（二零一一年：無）。

收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於上文標題為「優先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段落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各董事得以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此外，各董事、其配偶及其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權利認購本公司之證券及行使此權利。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乃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執行董事之其他報酬乃由董事會按照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根據市場趨勢、本公司薪酬政策、董事於本集團內之職責及其對本集團之貢獻而釐定。

退休及公積金計劃

為遵守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本集團已成立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須各自就該等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每月有關入息的5%供款，而有關入息的上限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由每月港幣20,000元改為每月港幣25,000元。中國附屬公司聘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參與者。中國附屬公司須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繳納相當於員工薪酬一定百分比之款項，以資助實現有關福利。本集團對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作出規定供款。本集團於年內就強積金計劃所作出之供款共港幣599,000元（二零一一：港幣529,000元）。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擬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該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之服務合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固定任期，惟須依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書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簽訂或存在有關管理或經營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重要合約。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各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之股東（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均須載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者，其詳情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公司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	2,098,850,098 ⁽ⁱ⁾	70.87%
Delta Road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擁有之權益	2,098,850,098 ⁽ⁱ⁾	70.87%
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擁有之權益	2,098,850,098 ⁽ⁱ⁾	70.87%
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擁有之權益	2,098,850,098 ⁽ⁱ⁾	70.87%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擁有之權益	2,098,850,098 ⁽ⁱ⁾	70.87%

附註：

- (i) 2,098,850,098股股份由Delta Roads Limited (「Delta」) 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 (「Anber」) 持有，而Delta則由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 (「Dover」) 全資擁有。Dover亦為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Supreme」) 之全資擁有公司，而Supreme則為合和實業之全資附屬公司。Anber、Delta、Dover、Supreme及合和實業所持有之2,098,850,098股股份權益為同一批股份及均為好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此之權益均被視為對方之權益。本公司之董事－胡爵士、何炳章先生及胡文新先生亦為Anber、Delta、Dover、Supreme及合和實業之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接獲通知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而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錄於登記冊內。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會報告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並仍然認為有關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持續關連交易 – 與南粵訂立西綫 III 期之管理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西綫合營企業與南粵（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就有關西綫 III 期之物料供應管理而訂立管理協議（「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

根據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南粵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物料物流服務，包括西綫 III 期主要建築物料之規劃、採購及物流管理（「西綫 III 期物料物流服務」）。南粵獲委任之年期由簽署該協議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或直至完成物料供應、支付全部物料費用及經由西綫合營企業的有關部門審核後（以較早日期為準）屆滿，並可按雙方協定之方式將南粵之任期延長。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將於南粵之委任年期結束及擔保期（即西綫 III 期竣工後24個月）屆滿後終止。服務費為西綫 III 期供應物料費用之2.5%，而服務費（在扣減5%保證費後）須按季度支付，該筆保證費將於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之年期屆滿後不計利息退還予南粵。南粵須向有關物料供應商採購物料及將物料供應予獲西綫合營企業委任興建西綫 III 期之承建商（「西綫 III 期建設工程承建商」）。物料費用應由西綫 III 期建設工程承建商支付予南粵。倘有關物料供應商未能按時供應物料，在獲西綫合營企業批准下，南粵可採取所需行動以恢復西綫 III 期之物料供應，包括動用本身之物料存貨或另行採購物料。

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的相關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與合和實業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本公司與聯交所簽訂之上市協議及合和實業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七日致聯交所之函件，由本集團與西綫中方夥伴共同控制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西綫合營企業，在當時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修訂，將第十四章分割為第十四及第十四A章）之下，被視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西綫中方夥伴現分別佔西綫合營企業及廣深合營企業（由西綫中方夥伴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成立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之50%及52%權益。西綫中方夥伴乃一國營企業，由廣東交通集團全資擁有及管理。廣東交通集團乃由廣東省政府成立之國營企業。南粵乃廣東交通集團之附屬公司。據此，在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南粵被視作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就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項下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根據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就所提供之西綫 III 期物料物流服務已經及應向南粵支付之服務費約為人民幣12,389,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南粵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提供之西綫 III 期物料物流服務乃屬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根據西綫 III 期管理協議，而其條款乃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就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之持續關連交易，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核證準則第3000號「審核及審閱過往財務數據以外的核證委聘」，以及參考應用指引第740號「核數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信函」進行報告，本公司之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出具無保留信函，信函載有對本集團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和總結。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在年內進行但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關連人士交易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予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書

上市規則第13.21條下之持續披露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刊登之公告所披露，依照本公司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該銀行」）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簽訂的一份融通協議（「融通協議」），該銀行向本公司提供一項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定期貸款融通及一項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之循環信貸融通（統稱「該等融通」），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起計為期三年。

根據融通協議，倘若本公司在任何時間不再為合和實業（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之附屬公司，則將會構成一項違約事件，而在此情況下，其中包括，該等融通項下之全數款項可被宣佈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核數師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會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胡應湘爵士 GBS, KCMG, FICE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本行」)已審核載於第87頁至第140頁之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內部監控負責,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根據已協定之委聘條款將此意見僅向全體股東(作為法人)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對任何其他人士就本報告內容負責或承擔責任。本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本行須按照道德操守規定規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審核工作涉及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之執程序。所選用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有關公司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已充分並適當地為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正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路費收入		2,274,571	2,385,666
建築收益		1,536,527	1,512,139
營業額	5	3,811,098	3,897,805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6	244,870	246,975
建築成本		(1,536,527)	(1,512,139)
重鋪路面費用預提		(21,166)	(26,129)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244,155)	(231,375)
折舊及攤銷費用		(434,810)	(485,979)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7,855)	(122,811)
財務成本	7	(240,530)	(273,265)
除稅前溢利		1,470,925	1,493,082
所得稅開支	8	(433,631)	(451,737)
年內溢利	9	1,037,294	1,041,345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收益		413,485	113,04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450,779	1,154,388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1,018,481	1,023,218
非控股權益		18,813	18,127
		1,037,294	1,041,345
全面收入總額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1,431,966	1,136,261
非控股權益		18,813	18,127
		1,450,779	1,154,388
每股溢利	12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後		34.39	34.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	325,767	379,404
經營權無形資產	15	14,337,184	15,600,772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19	232,440	299,848
銀行存款	21	589,960	-
		15,485,351	16,280,024
流動資產			
存貨		2,360	2,45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4,214	21,287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03,543	116,913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附註(i))	19	304,367	20,330
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21	294,836	344,1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 本集團		2,848,925	4,582,018
— 共同控制個體		68,564	134,499
		3,636,809	5,221,631
資產總額			
		19,122,160	21,501,655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296,169	296,169
股份溢價及儲備		8,517,986	8,588,0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814,155	8,884,264
非控股權益		60,386	67,508
權益總額			
		8,874,541	8,951,772
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	25	-	1,220,000
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5,888,041	6,608,583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26	232,381	299,788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附註(ii))	31	-	17,836
企業債券	27	2,383,920	732,000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28	52,518	69,979
遞延稅項負債	29	382,033	399,870
		8,938,893	9,348,0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	30	831,489	927,572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26	-	12,200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附註(ii))	31	16,398	-
銀行貸款	25		
— 本集團		24,700	70,800
— 共同控制個體		292,095	374,816
企業債券	27	-	1,683,600
其他應付利息		30,984	34,449
稅項負債		113,060	98,390
		1,308,726	3,201,827
負債總額		10,247,619	12,549,883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122,160	21,501,6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265,940	314,8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本集團		2,568,007	3,984,218
— 共同控制個體		68,564	134,499
		2,902,511	4,433,571

附註：

(i)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之流動部分對賬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借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	608,734	40,660
減：抵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相應金額	(304,367)	(20,330)
	304,367	20,330

(ii)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一間共同控制個體借予另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借款	409,962	445,910
減：抵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相應金額	(393,564)	(428,074)
	16,398	17,836

胡文新
董事總經理

陳志鴻
董事副總經理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2,559,028	2,804,123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18	1,164,969	1,492,910
		3,723,997	4,297,033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7,427	11,816
其他應收款項		14	2,8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	4,943,700	3,912,74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61,764	1,712,860
		5,012,905	5,640,253
資產總額		8,736,902	9,937,286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296,169	296,169
股份溢價及儲備	24	6,025,617	5,957,627
		6,321,786	6,253,79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5	-	1,220,000
企業債券	27	2,383,920	732,000
		2,383,920	1,952,00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0	6,345	9,722
其他應付利息		24,276	25,322
企業債券	27	-	1,683,6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0	575	12,846
		31,196	1,731,490
負債總額		2,415,116	3,683,490
權益及負債總額		8,736,902	9,937,286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2011/12年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歸於本公司擁有人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優先認股 權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296,169	4,942,924	110,708	298,136	4,636	2,647,578	8,300,151	51,847	8,351,998
換算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收益	-	-	-	413,485	-	-	413,485	-	413,485
年內溢利	-	-	-	-	-	1,018,481	1,018,481	18,813	1,037,29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413,485	-	1,018,481	1,431,966	18,813	1,450,779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本為基礎之付款	-	-	-	-	162	-	162	-	162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1)	-	-	-	-	-	(918,124)	(918,124)	-	(918,124)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10,274)	(10,27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96,169	4,942,924	110,708	711,621	4,798	2,747,935	8,814,155	60,386	8,874,541
換算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收益	-	-	-	113,043	-	-	113,043	-	113,043
年內溢利	-	-	-	-	-	1,023,218	1,023,218	18,127	1,041,3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13,043	-	1,023,218	1,136,261	18,127	1,154,388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56	-	56	-	56
沒收已歸屬之優先認股權	-	-	-	-	(272)	272	-	-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1)	-	-	-	-	-	(1,066,208)	(1,066,208)	-	(1,066,208)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11,005)	(11,00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96,169	4,942,924	110,708	824,664	4,582	2,705,217	8,884,264	67,508	8,951,7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470,925	1,493,082
經調整：			
建築收益	36	(1,536,527)	(1,512,139)
建築成本		1,536,527	1,512,139
利息收入		(97,251)	(152,116)
利息支出		235,148	268,706
匯兌收益淨額		(121,434)	(65,777)
重鋪路面費用預提		21,166	26,129
折舊及攤銷費用		434,810	485,97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162	56
就其他應收款項撥回之減值虧損		(147)	(1,287)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虧損		(3)	356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1,943,376	2,055,128
存貨增加		(266)	(59)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876	(6,884)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2,711)	(10,707)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增加		29,447	25,44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1,944,722	2,062,923
已付所得稅		(374,033)	(444,343)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570,689	1,618,580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及設備		(47,248)	(95,037)
已付建築成本		(1,510,191)	(1,370,091)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8	225
借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附註(i))		(298,200)	(18,300)
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還款		-	305,000
銀行定期存款		(850,305)	(208,340)
提取銀行定期存款		542,172	490,037
償還其他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款項		38,065	-
一間共同控制個體借予			
另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款項(附註(ii))		16,398	17,836
一間共同控制個體償還			
另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款項		-	(16,616)
投入註冊資本的款項(附註(i))		(180,600)	(295,240)
已收利息		83,108	139,366
已付已收利息之所得稅		(1,156)	(10,041)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2,207,949)	(1,061,171)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822,822	2,341,659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685,017)	(291,852)
發行企業債券所得款項		2,303,460	-
一間合營企業夥伴投入的註冊資本及貸款		180,600	307,440
償還與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381,641)	-
已付利息		(240,822)	(342,171)
已付股息予：			
— 本公司擁有人		(918,124)	(1,066,208)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10,274)	(11,005)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071,004	937,86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433,744	1,495,272
承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95,333	2,902,511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73,434	35,78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轉	2,902,511	4,433,57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636,571	4,118,717
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265,940	314,85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轉	2,902,511	4,433,571

附註：

- (i) 借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港幣18,3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98,200,000元)及投入註冊資本的款項港幣295,24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80,600,000元)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向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西綫合營企業」)提供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484,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00,000,000元)的貸款及註冊資本(已抵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西綫合營企業的相應金額)。
- (ii) 一間共同控制個體借予另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借款港幣17,83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6,398,000元)指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深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731,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81,000,000元)的貸款(已抵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兩間共同控制個體的相應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合和實業有限公司（「合和實業」），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亦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處之地址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35及17。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董事視港幣為合適之呈列貨幣。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港幣」）呈列。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或
	往後年度期間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移金融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已於其生效日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或往後之年度期間）之前應用，以他的最終控股公司合和實業有限公司保持一致。根據該修訂本，投資物業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量，推斷為透過銷售收回，除非有關推斷在若干情況下被駁回。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對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政府貸款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過渡披露的強制性生效日期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³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或往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開始或往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或往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或往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新訂及經修訂之綜合入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準則

一套關於綜合入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當中包括國際財務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如下所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個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之新定義，其中包括三種元素：(a)有權控制投資對象、(b)對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之浮動回報之承擔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個體－合營方之非貨幣出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方或多方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共同安排應如何分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根據安排各方的權力與義務，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相對而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安排可分為三類：共同控制個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

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企業須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個體可使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性個體擁有權益之個體。一般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比現行的準則提出更廣泛的披露規定。

該五項準則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或往後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但必須五項準則均同時提前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該五項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應用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如本集團現以比例綜合法核算的共同控制個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視作為合營企業，將改為使用權益會計法核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要求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有關主要會計政策之解釋載列如下。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物所付代價之公平值。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納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截至各報告期終所作的財務報表。

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於自收購生效之日起或截至出售生效之日（倘合適）止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共同控制個體之業績按比例綜合賬目方式入賬。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支出已在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乃與本集團於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至非控股權益

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與支出總額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控制其經營之個體。控制指本公司有權管理該個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獲益。

於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年內已收或應收的股息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

合營企業乃一項合約安排，據此本集團及其他各方共同經營一項各方共同控制之商業業務，即在作出有關商業業務之策略性財務及營運政策時，須獲享有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

任何涉及成立一間獨立企業，各經營者均對該企業之經濟活動有共同控制權之合營企業安排乃列為共同控制個體。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安排指定之溢利攤分比率使用比例綜合法確認其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個體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個體間之交易及結餘除外）與本集團相若項目按逐項基準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個體間之交易及結餘乃按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個體有關收入、支出、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比率對銷。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個體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乃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比率對銷，惟作為資產減值證據之未實現虧損除外。

建築合約

倘若建築合約之結果（包括服務經營權安排項下基建項目之建築服務）能可靠地估計，收入及成本則參考合約業務於報告期終之完成階段而予以確認，而合同業務之完成階段乃按迄今因履行工作而產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而計量。

倘若建築合約之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合約收入則按將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而予以確認。合約成本於其產生期內確認為支出。

當總合約成本可能超出總合約收入時，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支出。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以外持作服務供應或行政用途的樓宇）按成本值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而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借貸成本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撥充資本。在建工程竣工及可投入擬定用途時，將歸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及設備。該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及設備相同，均於資產可投入擬定用途之時開始計提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之物業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乃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扣除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成本。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經營權無形資產

當本集團有權利就使用收費高速公路收取費用，作為根據服務經營權安排提供建築服務而收取之代價，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確認一項經營權無形資產。經營權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從相關收費高速公路開始商業營運之日起至各自剩餘經營權期限結束止的25至30年使用年期內，經營權無形資產將計算攤銷以撇銷成本。經營權無形資產採用相關收費高速公路之實際車流量與相關高速公路各自之剩餘經營權期限之預期總車流量之比率乘以資產賬面淨值於每年計算攤銷。管理層參考獨立交通顧問編製的交通預測報告對預期車流量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取消確認經營權無形資產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取消確認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服務應收款項減去折讓及相關營業稅後之金額。

本集團經營建築服務以換取經營權無形資產。建築收益參考合約業務於報告期終之完成階段乃按迄今因履行工作而產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而計量。

經營收費高速公路之路費收入於使用時及已收取及應收取路費時確認入賬。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尚餘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管理費及廣告收入於相關服務提供時確認。

租賃

若租賃條款實質上將所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主要包括向當地承包商出租機械設備以及於收費高速公路沿線租賃場地作廣告及加油站用途之租金收入，該等收入於其各自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有關租賃期內確認為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個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換算後的有關功能貨幣（即該個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入賬。於報告期終，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按其公平值釐定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乃採用報告期終的現行匯率換算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幣）。收支項目則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期現行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會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及累計於權益中的換算儲備。

借貸成本

因購買、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應計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上之特定借貸作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可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支出。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之供款於僱員已提供可獲授供款之服務時列作開支扣除。倘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個體根據計劃之責任相等於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產生之責任，向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之供款列作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供款處理。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數。

目前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報的溢利有所不同，因為它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不可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本集團的目前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間之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確認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使用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確認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倘臨時差額來自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的資產及負債之初步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相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該臨時差額之撥回，且該臨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臨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臨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報告期終進行覆核，若應課稅溢利金額於日後不再足以令該資產全部或部分收回，則其賬面值會相應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終，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稅務後果。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指物料、零件及其他易耗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促使存貨達至現行地點及狀況之其他費用，並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

金融工具

當集團個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乃按公平值計算。初步確認時公平值與已付／已收代價間之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調整，直至有關差額不代表股權參與者之資本投入／股權參與者之分派為止。

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列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適用）。

若付款或收入估值被修訂，則應調整其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工具組別）之賬面值，以反映實際及已修訂的估計現金流量。該賬面值乃通過按金融工具之原實際利率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重新計算。有關調整乃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列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按金融資產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銀行結餘及存款，以及現金）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款額但並無於活躍市場內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終評估減值跡象。若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導致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視為出現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約，例如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倘具備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根據原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

金融資產運用個別方式評估減值損失。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乃根據減值虧損直接扣減，惟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乃利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目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目中撇減。此前撇減的款項其後收回者計入損益。

倘於其後之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出現減少，而當該等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項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沒有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由集團個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攤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按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及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銀行及其他貸款、其他應付利息及企業債券）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算。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成本確認為自權益中扣減。就用於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股份而言，本公司購回股份之成本確認為自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儲備項下的權益中扣減。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該等股份所得之收益或虧損均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金融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之總和兩者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作為合約服務安排中之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需負責重鋪收費高速公路路面。倘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則所產生之重鋪路面成本確認為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乃以董事預計於報告期終履行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該數值與截至該日之車流量成正比，所使用之除稅前比率反映金錢時間價值及該責任之特定風險之現時市場評估。隨時間增加之重鋪路面責任撥備（就每十二年而言超過估計重鋪路面工程者）乃於損益內確認。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而本集團可能將被要求履行有關責任，且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撥備乃經考慮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於報告期終對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作出之最佳估計而計量。倘按履行現有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算撥備，則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倘金錢時間價值構成重大影響）。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已收取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優先認股權及獎授股份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值釐定，並於歸屬期內以直線基準列作員工成本開支，並於權益中作相應增加（優先認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將歸屬的優先認股權及獎授股份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在損益中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優先認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優先認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優先認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移至股份溢價。當優先認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在優先認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移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終審閱其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判斷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存在減值跡象，則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倘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能識別合理一致之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賺取現金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之賺取現金單位之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間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之評估及未來現金流估計未予調整之資產之特定風險。

倘估計一項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若其後將減值虧損撥回，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但該增加後賬面值不會超過假設往年度沒有就該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4.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根據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若干估計及假設。存在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詳述如下：

(a) 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乃根據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實際車流量與服務經營權協議剩餘經營權期間估計總車流量之比率進行計算。作為本集團既訂政策的一部分，管理層已檢討報告期終之估計總車流量。倘估計總車流量與實際結果出現重大差異，則經營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或需作出相應調整。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約港幣441,48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92,427,000元）。管理層認為，該等金額乃參照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預期總車流量之最佳估計而計算，理應與日後實際車流量並無重大出入。本年度於損益扣除的攤銷，較上一財政年度根據當時預期未來財政年度之車流量預計之攤銷減少約港幣28,5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3,68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根據 (續)

(b)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根據合約服務安排，本集團共同控制個體於相關經營權期間有合約責任將收費高速公路的服務維持於一定水準。維護或修復收費高速公路（提升服務除外）之責任將予以確認並作為重鋪路面責任撥備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重鋪路面責任撥備港幣69,97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2,518,000元）乃按預期本集團履行相關責任所產生開支之現值計量。

預期於報告期終履行責任所需之金額，乃按根據服務經營權協議規定之經營權期間所進行之主要重鋪路面工程之數量及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費用釐定。成本於其後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管理層須就維護及重鋪路面之預期成本及該等事件所發生之時間作出估計。該等估計乃根據本集團之重鋪路面計劃、類似活動之歷史成本以及服務提供商的最新報價作出。

此外，管理層認為當前估計所採用之貼現率應反映金錢時間價值及責任之特定風險。

倘預期開支、重鋪路面計劃及貼現率與管理層目前之估計存在差異，重鋪路面責任撥備之變動將需要於日後計算入賬。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經扣除營業稅後已收及應收路費收入及建築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除營業稅前之路費收入	2,345,508	2,459,244
營業稅	(70,937)	(73,578)
建築收益	2,274,571	2,385,666
	1,536,527	1,512,139
	3,811,098	3,897,8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包括分部收益、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和分部業績，特別集中於本集團及有關合營企業夥伴聯合經營及管理的個別收費高速公路項目。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廣州－深圳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
-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I 期（「西綫 I 期」）
-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II 期（「西綫 II 期」）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報告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分部收益 港幣千元	除利息及 稅項前 溢利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港幣千元	除利息及 稅項前 溢利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廣深高速公路	2,020,680	1,403,266	977,730	2,067,701	1,448,606	993,309
西綫 I 期	96,262	62,788	43,975	94,522	62,191	41,989
西綫 II 期	157,629	81,318	(54,696)	223,443	121,399	(45,288)
總額	2,274,571	1,547,372	967,009	2,385,666	1,632,196	990,010
來自銀行存款之企業利息 收入			76,207			106,042
本集團借予一間共同控制 個體之貸款之企業利息 收入			7,245			28,786
其他收入			1,572			1,566
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			(47,563)			(58,080)
企業財務成本			(53,051)			(66,761)
企業所得稅開支			(3,336)			(11,046)
匯兌收益淨額（經扣除 相關所得稅開支）			89,211			50,828
年內溢利			1,037,294			1,041,345

上述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賺取自對外客戶。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或所產生虧損，而並無分配企業利息收入（來自銀行存款及本集團借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其他收入（不包括共同控制個體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來自共同控制個體的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企業財務成本、企業所得稅開支及匯兌收益淨額（經扣除相關所得稅開支）。此乃一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與營業額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 路費收入淨額	2,274,571	2,385,666
建築收益	1,536,527	1,512,139
營業額	3,811,098	3,897,805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一年

	廣深 高速公路 港幣千元	西綫 I 期 港幣千元	西綫 II 期 港幣千元	分部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分配 港幣千元 (附註(i))	抵銷 港幣千元 (附註(iii))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綜合總額 港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366,245	12,509	54,978	433,732	-	-	1,078	434,810
利息收入	(7,793)	(453)	(363)	(8,609)	(10,802)	5,612	(83,452)	(97,251)
利息開支	28,200	18,074	136,015	182,289	10,802	(5,612)	53,051	240,530
所得稅開支	397,336	737	-	398,073	-	-	35,558	433,631

二零一二年

	廣深 高速公路 港幣千元	西綫 I 期 港幣千元	西綫 II 期 港幣千元	分部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分配 港幣千元 (附註(i))	抵銷 港幣千元 (附註(iii))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綜合總額 港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407,264	13,450	64,259	484,973	-	-	1,006	485,979
利息收入	(26,789)	(199)	(241)	(27,229)	(14,143)	24,084	(134,828)	(152,116)
利息開支	27,324	22,434	166,687	216,445	14,143	(24,084)	66,761	273,265
所得稅開支	427,973	(2,232)	-	425,741	-	-	25,996	451,737

附註：

- (i)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本集團提供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的利息收入、免息註冊資本及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估算利息收入和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免息註冊資本及貸款之估算利息乃按淨額基準呈列。重新分配的金額為「分部總額」與「綜合總額」之對賬。
- (ii) 廣深高速公路為西綫 II 期所提供貸款之利息收入／開支，乃計入分部損益計量並按總數基準呈列。抵銷金額為「分部總額」與「綜合總額」之對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本集團所有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之地區按所提供服務的地區釐定，而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金額為港幣15,980,17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4,662,951,000元）。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人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有關資料不在綜合財務報告內呈列。

6.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79,204	109,187
本集團借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	7,245	28,786
提供免息註冊資本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估算利息收入	10,802	14,143
匯兌收益淨額	121,434	65,777
租金收入	4,125	4,662
收取共同控制個體之管理費收入	1,570	1,566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虧損）	3	(356)
廣告收入	5,709	5,063
其他	14,778	18,147
	244,870	246,975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		
銀行貸款	203,879	268,808
企業債券	47,963	61,831
本集團借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	3,623	14,393
一間共同控制個體借予另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借款	233	1,004
估算利息：		
一間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免息註冊資本	10,801	14,142
其他免息貸款	437	485
	266,936	360,663
其他財務費用	5,382	4,559
	272,318	365,222
減：已計入收費高速公路建築成本之款項	(31,788)	(91,957)
	240,530	273,2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	32,007	61,387
共同控制個體	362,961	379,847
於過往年度一間共同控制個體已確認的企業 所得稅之退款	-	(2,232)
遞延稅項（附註29）	38,663	12,735
	433,631	451,737

由於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無需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之企業所得稅開支內包括廣深合營企業分派股息之預提稅港幣50,34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8,672,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共同控制個體之企業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按比例應佔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廣深合營企業之企業所得稅撥備約港幣379,847,000元，該撥備乃按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半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4%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西綫合營企業並無應課稅溢利，故無就西綫合營企業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共同控制個體之企業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按比例應佔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廣深合營企業之企業所得稅撥備約港幣362,961,000元，乃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半年為22%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為24%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西綫合營企業並無應課稅溢利，故無就西綫合營企業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稅務法規，廣深合營企業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獲豁免有關收入之所得稅五年及按五年正常稅率減半之優惠率（「5+5」豁免）計算。就中國稅項而言，廣深合營企業的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所得稅「5+5」豁免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屆滿。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稅務法規，西綫合營企業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獲豁免西綫 I 期所得稅二年及按三年正常稅率減半之優惠率（「2+3」豁免）計算。就中國稅項而言，西綫合營企業於西綫 I 期的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所得稅之兩年豁免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屆滿。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63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據此，本集團之中國共同控制個體稅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18%（包括3%地方稅）逐年遞增至2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國務院頒佈新稅法的詳盡措施及規例（「實施規例」）。實施規例按不追溯優惠而將企業所得稅率由15%分五年增加至25%。不追溯優惠將適用於「2+3」豁免或「5+5」豁免，以及享有若干地域稅率優惠的企業（一般為15%）。至於已按此15%稅率繳稅之企業，15%之稅率將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逐漸遞增至18%、20%、22%、24%及25%。遞延稅項結餘已作調整，以反映資產變現或負債結算之各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實施規例，西綫合營企業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首次收取路費收入起計，獲豁免西綫 II 期所得稅三年，及按三年正常稅率減半之優惠率計算。適用之正常稅率為25%。

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470,925	1,493,082
按25%(二零一一年：25%)之一般中國所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367,731	373,271
按寬免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影響	(34,198)	(29,690)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06,782)	(375,849)
非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44,327	428,030
共同控制個體臨時差額之差額稅率	839	(1,757)
中國共同控制個體未分配溢利之遞延稅項(附註29)	32,450	7,775
中國共同控制個體已分派溢利之預提所得稅	28,672	50,341
其他	592	(384)
所得稅開支	433,631	451,737

9. 年內溢利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602	1,602
董事薪酬(附註10)	18,150	23,609
其他員工成本	150,004	176,435
員工成本合計	168,154	200,044
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392,427	441,484
物業及設備折舊	42,437	44,636
減：已計入收費高速公路建築成本之金額	(54)	(141)
	42,383	44,49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147)	(1,287)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虧損	(3)	3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12位（二零一一年：11位）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胡應湘爵士	300	3,000	-	-	3,300	300	3,090	1,250	-	4,640
何炳章	250	2,400	-	-	2,650	250	2,472	800	-	3,522
胡文新	200	1,846	154	12	2,212	200	2,461	462	12	3,135
陳志鴻	200	2,800	230	12	3,242	200	3,117	690	12	4,019
賈呈會	200	3,000	250	-	3,450	200	3,340	750	-	4,290
譚明輝	200	1,920	160	12	2,292	200	2,138	480	12	2,830
費宗澄	200	-	-	-	200	200	-	-	-	200
中原紘二郎	200	-	-	-	200	200	-	-	-	200
潘宗光	200	30	-	-	230	200	-	-	-	200
葉毓強 (附註a)	-	-	-	-	-	200	-	-	-	200
李民斌 (附註b)	-	-	-	-	-	200	-	-	-	200
嚴震銘 (附註c)	200	-	-	-	200	173	-	-	-	173
藍利益 (附註d)	174	-	-	-	174	-	-	-	-	-
	2,324	14,996	794	36	18,150	2,523	16,618	4,432	36	23,609

附註：

- (a) 葉毓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李民斌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 (c) 嚴震銘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務，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 (d) 藍利益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四日起生效。

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之五位最高薪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資料已於上文披露。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年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擔任本公司董事之人士或五位最高薪僱員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又或離職補償，亦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之人士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股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付及已確認分派之股息：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6仙）	473,870	533,104
已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二零一一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港幣15仙）	444,254	533,104
	918,124	1,066,208
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6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8仙）	533,104	473,870

董事會建議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16仙，合計金額約港幣473,870,000元。末期股息須獲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始生效，且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上列作負債。擬派末期股息根據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已發行之股份數目計算。

12. 每股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及攤薄後溢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溢利之溢利金額	1,018,481	1,023,218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溢利之普通股數目	2,961,690,283	2,961,690,283

計算每股攤薄後溢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優先認股權獲行使，因該等優先認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各自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場價格。

1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成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以獨立信託人監管之基金形式分開持有。於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本集團按各僱員以港幣20,000元（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上調至港幣25,000元）為上限之有關月薪5%之已付或應付供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沒收之供款可削減未來之責任。本集團於本年度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約為港幣59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29,000元）。

本集團之中國共同控制個體之僱員是由中國政府推行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等個體須按薪金開支之18%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共同控制個體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有關特定供款。本年度，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作出之供款約為港幣15,92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3,25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				
	建築物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配套 交通設施、 傢俱、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按成本值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77,833	36,468	294,146	17,146	425,593
匯兌調整	3,748	1,980	14,516	852	21,096
增加	-	5,519	2,495	39,234	47,248
轉撥	3,411	-	22,291	(25,702)	-
出售／撇賬	-	-	(7)	-	(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84,992	43,967	333,441	31,530	493,930
匯兌調整	1,150	635	4,402	419	6,606
增加	481	13,049	5,628	75,879	95,037
轉撥	15,127	-	75,405	(90,532)	-
出售／撇賬	-	(2,076)	(139)	-	(2,21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01,750	55,575	418,737	17,296	593,358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3,857	21,460	93,181	-	118,498
匯兌調整	274	1,327	5,629	-	7,230
年內折舊	3,458	4,547	34,432	-	42,437
出售／撇賬時對銷	-	-	(2)	-	(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589	27,334	133,240	-	168,163
匯兌調整	104	418	2,237	-	2,759
年內折舊	4,168	3,801	36,667	-	44,636
出售／撇賬時對銷	-	(1,465)	(139)	-	(1,60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1,861	30,088	172,005	-	213,954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7,403	16,633	200,201	31,530	325,76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89,889	25,487	246,732	17,296	379,404

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建築物	3% - 4%
汽車	9% - 20%
配套交通設施、傢俱、裝置及設備	3.45% - 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經營權無形資產

	本集團 港幣千元
按成本值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5,413,613
匯兌調整	766,517
增加	1,536,52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7,716,657
匯兌調整	235,628
增加	1,512,13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9,464,424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2,839,559
匯兌調整	147,487
年內攤銷	392,42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3,379,473
匯兌調整	42,695
年內攤銷	441,48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863,65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4,337,18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5,600,772

根據附註3所載之方法，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比率介乎1.24%至4.73%（二零一一年：0.82%至4.37%）。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187,246	2,216,313
向附屬公司資本注資	371,782	587,810
	2,559,028	2,804,12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之資料詳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出資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出資比例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零 (附註(i))	發展、經營及管理 一條高速公路	不適用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263,000,000元 (附註(ii))	發展、經營及管理 一條高速公路	50%

兩間共同控制個體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中外合作合營企業。

有關附屬公司與相關合營企業夥伴訂立並據此經營共同控制個體之合營企業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i) 廣深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是成立以負責發展、經營及管理中國廣東省一條連接深圳及廣州之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營運期由正式通車日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十年。於營運期屆滿後，廣深合營企業之所有不動資產及設施將無償撥歸中國合營企業夥伴。

本集團享有廣深合營企業之公路經營業務溢利分佔比率，營運期首十年為50%，其後十年為48%，營運期最後十年為45%。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廣深合營企業已償還本集團此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注入之註冊資本港幣702,000,000元。

(ii) 西綫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是成立以負責發展、經營及管理連接廣州、中山及珠海之一條高速公路（「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公司，該高速公路計劃分三期建造。西綫 I 期之營運期由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十年。西綫 I 期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680,000,000元，其中35%的資金即人民幣588,000,000元來自西綫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294,0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 (續)

(ii) 西綫合營企業 (續)

西綫 II 期之初步估計投資總額為人民幣4,900,000,000元，其中35%由西綫合營企業之新增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1,715,000,000元提供，而此新增註冊資本已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857,5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本集團就西綫 II 期與中國合營企業夥伴訂立修訂協議，將西綫 II 期之投資總額增加人民幣2,300,000,000元至人民幣7,200,000,000元。新增投資總額的35%將由西綫合營企業之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805,000,000元提供，而此新增註冊資本將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按相同份額各自投入。本集團就西綫 II 期之發展須向西綫合營企業投入之相關新增資本為人民幣402,500,000元。該修訂協議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獲得本公司及合和實業之股東批准，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日期正由中國政府有關部門審批當中。

西綫 III 期之現時計劃投資總額為人民幣5,600,000,000元，其中35%將由西綫合營企業之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960,000,000元提供，而此新增註冊資本將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按相同份額各自投入（即各自出資人民幣98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就西綫 III 期向西綫合營企業出資分別為人民幣484,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484,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就西綫 III 期向西綫合營企業出資總額分別為人民幣98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96,000,000元）及人民幣98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96,000,000元）。

西綫合營企業之合營企業營運期到期日由二零三八年九月十六日延長至二零四三年九月十六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西綫合營企業已獲批准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263,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263,000,000元）。

本集團有權分佔西綫合營企業經營業務之50%可分配溢利。於西綫 I 期、西綫 II 期及西綫 III 期的相關營運期屆滿後，各期的所有不動資產及設施將無償撥歸中國政府監管交通運輸的有關部門。註冊資本須分別償還予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該等還款須獲得西綫合營企業董事會的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 (續)

本集團按比例 (但於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支出之前) 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廣深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西綫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624,952	220,512	845,464
非流動資產	6,305,197	6,501,014	12,806,211
流動負債	885,450	1,360,364	2,245,814
非流動負債	2,855,553	3,327,639	6,183,192
收入	2,622,133	1,649,819	4,271,952
支出	(1,026,081)	(1,394,227)	(2,420,308)
除稅前溢利	1,596,052	255,592	1,851,644
所得稅開支	(368,436)	(737)	(369,173)
除稅後溢利	1,227,616	254,855	1,482,471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廣深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西綫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626,339	389,281	1,015,620
非流動資產	6,409,458	7,777,234	14,186,692
流動負債	1,045,159	1,171,723	2,216,882
非流動負債	2,582,172	4,347,101	6,929,273
收入	2,432,512	2,073,552	4,506,064
支出	(861,788)	(1,616,593)	(2,478,381)
除稅前溢利	1,570,724	456,959	2,027,683
所得稅 (開支) 抵免	(384,807)	2,232	(382,575)
除稅後溢利	1,185,917	459,191	1,645,1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本公司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彼等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對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作出之評估，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於報告期終起一年內無需償還，因此將該等款項歸類為非流動資產。於報告期終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之實際年利率介乎0.66%至4.92%（二零一一年：0.66%至4.92%）（即該附屬公司之借貸利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中約港幣578,51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61,899,000元）以港幣為單位，及餘下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約港幣914,397,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03,070,000元）以人民幣為單位。

19.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提供予西綫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	232,440	299,848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	304,367	20,330
	536,807	320,178

總結餘指本集團投入之註冊資本及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經對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相應金額。

本集團向西綫合營企業投入本金額達人民幣2,131,5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47,500,000元）之註冊資本均為免息，且註冊資本的償還須獲得西綫合營企業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董事認為還款將於相關合營企業經營期限的屆滿日期作出。本集團向西綫合營企業投入之註冊資本之公平值於初步確認時採納介乎4.67%至7.05%（二零一一年：4.67%至7.05%）之實際年利率計算。

本集團提供予西綫合營企業之貸款為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5.99%（二零一一年：5.27%至5.76%）及須於報告期終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本公司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之流動部分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約港幣2,283,02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289,718,000元）以港幣為單位，及餘下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約為港幣1,629,72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653,982,000元）以人民幣為單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以港幣（二零一一年：港幣）為單位。

21. 銀行存款／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港幣589,960,000元，以人民幣為單位及其利息按浮息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銀行存款之年利率介乎3.25%至4.15%，其合約年期為由定存起計兩年。

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按介乎每年0.01%至4.40%（二零一一年：0.36%至3.05%）之現行利率計息之定期存款港幣627,08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8,896,000元），到期期限由定存起計一日至兩年（二零一一年：一日至六個月）不等。餘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介乎每年0.01%至0.50%（二零一一年：0.01%至0.50%）之市場利率計息。

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作為本集團各共同控制個體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六個月到期期限金額約為港幣29,28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8,896,000元）外，共同控制個體在通知有關提供銀行融資之銀行的情況下可使用其餘金額約港幣314,85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65,940,000元）。

按貨幣劃分共同控制個體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及本集團和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分析：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人民幣	3,208,834	5,060,030
美元（「美元」）	88	62
港幣	3,403	559
	3,212,325	5,060,6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銀行存款／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續)

本公司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按介乎每年0.01%至3.35% (二零一一年：0.50%至1.10%) 之現行利率計息之定期存款港幣1,712,040,000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60,211,000元)，原到期期限由一日至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一日至六個月) 不等。餘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介乎每年0.01%至0.30% (二零一一年：0.01%至0.30%) 之市場利率計息。

按外幣 (即美元及港幣) 及功能貨幣 (即人民幣) 劃分之本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分析：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人民幣	61,212	1,712,598
美元	36	30
港幣	516	232
	61,764	1,712,860

22.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未收取之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應收路費收入	62,836	71,605
應收利息	21,597	22,508
其他	26,629	29,132
減：呆賬撥備	(7,519)	(6,332)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總計	103,543	116,913

應收路費收入正常應於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三十日) 內收回。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總賬面值為港幣946,000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1,321,000元) 之應收賬款，該等款項逾期不超過一年但未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未對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已將所有預期沒法回收之逾期應收款項全數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年初結餘	7,303	7,51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147)	(1,287)
匯兌調整	363	100
年末結餘	7,519	6,332

金額總值為港幣6,33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519,000元)之個別減值之其他應收處於嚴重財政困難債務人賬款之結餘已確認呆賬撥備。本集團未對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3.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961,690,283	296,169

優先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當時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優先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並經合和實業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認股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旨在讓本公司向參與者提供鼓勵、獎勵、酬金、補償及／或提供利益及滿足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其他目的。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僱員；(ii)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所成立之全權信託之任何全權對象；(ii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專業人士及其他諮詢人士；(iv)本公司任何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v)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之任何聯繫人；及(vi)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任何僱員。

優先認股權須於授予認股權日期起28天內接納，並支付港幣1元之接納代價，而該代價於收到時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股本 (續)

優先認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根據認股權計劃以象徵性代價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優先認股權之詳情：

授出日期	每股 認購價 港幣	授出優先認股權股份數目							於行使 日期之加權 平均股價 港幣
		於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 未行使	年內之變動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授出	行使	失效	未行使	可予行使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5.858	4,440,000	-	-	(72,000)	4,368,000	3,552,000	不適用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6.746	360,000	-	-	-	360,000	216,000	不適用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5.800	400,000	-	-	-	400,000	160,000	不適用	
		5,200,000	-	-	(72,000)	5,128,000	3,928,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5.915元	不適用	不適用	港幣5.858元	港幣5.916元	港幣5.905元		

授出日期	每股 認購價 港幣	授出優先認股權股份數目							於行使 日期之加權 平均股價 港幣
		於 二零一一年 七月一日 未行使	年內之變動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授出	行使	失效	未行使	可予行使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5.858	4,368,000	-	-	(288,000)	4,080,000	4,080,000	不適用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6.746	360,000	-	-	-	360,000	288,000	不適用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5.800	400,000	-	-	-	400,000	240,000	不適用	
		5,128,000	-	-	(288,000)	4,840,000	4,608,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5.916元	不適用	不適用	港幣5.858元	港幣5.919元	港幣5.91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股本 (續)

優先認股權計劃 (續)

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之優先認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優先認 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港幣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1,24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5.858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1,24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5.858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1,24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5.858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1,24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5.858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1,24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5.858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152,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6.746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152,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6.746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152,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6.746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152,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6.746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152,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6.746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00

從損益中扣除之優先認股權開支乃以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估值為基礎。授出之優先認股權乃基於以下假設進行估值：

授出日期	已授出 優先認 股權數目	已授出 優先認股權 公平值 港幣	於 授出日期 之股份 收市價 港幣	行使價 港幣	預期波幅	優先認股權 之年期	無風險 利率	預期 股息率	次佳行使 因素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	6,200,000	5,814,000	5.70	5.858	23.00%	7年	3.969%	4.75%	2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760,000	705,000	6.55	6.746	23.83%	7年	3.330%	5.78%	2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800,000	843,000	5.80	5.800	25.94%	7年	3.600%	4.66%	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股本 (續)

優先認股權計劃 (續)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上年度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已考慮歸屬時間、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之影響。計算認股權公平值採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認股權之價值隨特定主觀性假設之不同變量而變化。

本年度，本集團就授出之優先認股權確認總支出港幣5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62,000元）。

24. 股份溢價及儲備

本公司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倘若在不違反公司章程大綱或細則，並在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則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股息只可以本公司之保留溢利及股份溢價分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港幣5,494,26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688,300,000元），其中包括保留溢利約港幣551,33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45,376,000元）及股份溢價約港幣4,942,92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942,924,000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優先認股 權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4,942,924	50,006	4,636	1,136,264	6,133,830
換算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收益	-	282,513	-	-	282,513
年內溢利	-	-	-	527,236	527,23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282,513	-	527,236	809,749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162	-	162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1)	-	-	-	(918,124)	(918,12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942,924	332,519	4,798	745,376	6,025,617
換算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收益	-	126,263	-	-	126,263
年內溢利	-	-	-	871,899	871,89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126,263	-	871,899	998,162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56	-	56
沒收已歸屬之優先認股權	-	-	(272)	272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1)	-	-	-	(1,066,208)	(1,066,20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942,924	458,782	4,582	551,339	5,957,6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港幣1,22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無）乃以人民幣為單位，為無抵押，以3.98%之固定年利率計息及須於報告期終起三年內償還。

本集團銀行貸款港幣70,8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700,000元）乃以港幣為單位，為無抵押，按現行商業借貸利率計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年內銀行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0.55%至2.85%（二零一一年：0.62%至0.7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使用之未動用銀行貸款融資港幣1,211,2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25,300,000元）。

共同控制個體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i)）	6,173,600	6,977,828
本集團按比例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其他貸款，無抵押（附註(ii)）	6,536	5,571
	6,180,136	6,983,399
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	292,095	374,816
第二年	375,182	405,80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21,242	1,486,326
五年後	4,191,617	4,716,457
	6,180,136	6,983,399
減：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金額（呈列於流動負債）	(292,095)	(374,816)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金額	5,888,041	6,608,5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銀行及其他貸款 (續)

共同控制個體 (續)

按外幣 (即美元及港幣) 及功能貨幣 (即人民幣) 劃分之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分析：

	二零一一年			總計 港幣千元
	美元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貸款 港幣千元	人民幣貸款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2,498,140	306,011	3,369,449	6,173,600
其他貸款	-	-	6,536	6,536
	2,498,140	306,011	3,375,985	6,180,136

	二零一二年			總計 港幣千元
	美元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貸款 港幣千元	人民幣貸款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2,270,245	286,423	4,421,160	6,977,828
其他貸款	-	-	5,571	5,571
	2,240,245	286,423	4,426,731	6,983,399

- (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浮息銀行貸款約港幣6,977,828,000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6,173,600,000元) 按現行商業借貸利率計息。年內銀行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0.75%至7.05% (二零一一年：0.75%至6.80%)。
- (i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比例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其他貸款約港幣5,571,000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6,536,000元) 為免息，及須於廣深合營企業之營運期屆滿時 (即二零二七年六月) 償還，本金額約為人民幣16,720,000元 (「廣深免息貸款」)。該免息貸款之公平值乃按初步確認時採納之實際年利率6.75%計算。

本公司

本公司之銀行貸款港幣1,220,000,000元 (二零一一年：無) 乃以人民幣為單位，為無抵押，以3.98%之固定年利率計息及須於報告期終起三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可使用之未動用銀行貸款融資港幣732,000,000元 (二零一一年：無)。

26.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總結餘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中國合營企業夥伴投入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註冊資本及應付中國合營企業夥伴之款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中國合營企業夥伴投入西綫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	232,381	299,788
西綫合營企業中國合營企業夥伴提供的貸款	-	12,200
	232,381	311,9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續)

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向西綫合營企業投入之本金額人民幣2,131,5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47,500,000元)之註冊資本為免息，且於相關合營企業經營期間償還註冊資本須獲得西綫合營企業董事會批准。於相關合營企業經營期限的屆滿日期，須向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償還所有尚餘之註冊資本。本公司董事預期還款將於相關合營企業經營期限的屆滿日期作出。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向西綫合營企業投入之註冊資本之公平值乃按初步確認時採納之實際年利率4.67%至7.05%(二零一一年：4.67%至7.05%)計量。

西綫合營企業中國合營企業夥伴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按現行商業借貸利率計息及須於報告期終起六個月內償還。本年度的年利率為5.85%。

27. 企業債券

本金額為人民幣1,380,000,000元(約港幣1,683,6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港幣1,661,520,000元))之企業債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到期及按固定年利率2.98%(二零一一年：2.98%)計息。另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約港幣732,0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港幣722,400,000元))之企業債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八日到期及按固定年利率1.55%(二零一一年：1.55%)計息。兩筆企業債券均為無抵押。

28.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結餘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於服務經營權安排項下之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28,010
匯兌調整	3,342
年內預提增加	21,16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2,518
匯兌調整	995
年內預提增加	26,129
動用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9,66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69,979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指管理層就本集團按比例分佔本集團共同控制個體於約十二年周期內就重鋪路面工程責任作出撥備之估計。結餘將於報告期終起十二個月後償付，因此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負債（資產）。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之主要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加速 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重鋪路面 責任撥備 港幣千元	其他可扣減 臨時差額 港幣千元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附註)	中國共同 控制個體之 未分派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221,675	(5,590)	(13,542)	-	122,967	325,510
匯兌調整	10,165	(641)	(673)	-	9,009	17,860
於損益扣除（計入） (附註8)	23,736	(4,729)	(3,547)	(9,247)	32,450	38,66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55,576	(10,960)	(17,762)	(9,247)	164,426	382,033
匯兌調整	4,017	(217)	(236)	(446)	1,984	5,102
於損益扣除（計入） (附註8)	15,876	(2,205)	1,902	(10,613)	7,775	12,73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75,469	(13,382)	(16,096)	(20,306)	174,185	399,870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就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可供抵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港幣81,22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8,528,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虧損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30.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

本集團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指應付補償之撥備、應付建設費用及就薪資與水電費而承擔之費用。

本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主要是就營運而承擔之費用。

31.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指廣深合營企業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之貸款，經對銷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同控制個體之相應金額。該款項為無抵押，按現行商業借貸利率計息及須於報告期終起兩年（二零一一年：十二個月）內償還。本年度的年利率為5.99%（二零一一年：5.45%至5.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實行資本管理的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內個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債務與權益平衡的優化，實現擁有人回報的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附註25及27各自披露之銀行及其他貸款及企業債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評估之一部分，本公司董事會將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債或償還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年內，本公司董事監督動用銀行借貸之情況，確保完全遵守貸款契諾。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42,635	5,497,742	6,170,447	7,121,34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9,635,583	11,913,169	2,413,188	3,681,302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本公司董事對建立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全權負責。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及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上限及控制措施以監控風險，並令其符合市況及本集團業務之要求。本集團旨在透過培訓及管理準則與程式，樹立具紀律性及建設性的監控環境，讓所有僱員瞭解彼等之職能及責任。本公司董事監控並管理有關本集團業務之財務風險，確保適當之措施得以及時有效地執行。

本集團就風險管理採取審慎策略，且並無以對沖或投機為目的參與任何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買賣。

本集團所面臨之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任何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i)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個體及本公司有若干交易是以外幣進行，所以會受匯率浮動影響。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個體及本公司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以港幣或美元為單位，而該等貨幣有別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共同控制個體各自之功能貨幣。本集團透過持續監控外匯匯率之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及本公司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個體及本公司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美元	88	62	2,498,651	2,270,848
港幣	6,396	559	315,445	297,797

本公司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美元	36	30	-	-
港幣	1,852,142	2,827,508	4,992	20,365

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個體及本公司目前並無就外匯風險採取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個體及本公司之外匯風險主要集中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之功能貨幣人民幣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與美元及港幣的匯率浮動。以下敏感度分析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共同控制個體之以美元及港幣為單位貨幣項目之外匯風險。本集團之敏感度分析亦包括公司間結餘的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i) 外匯風險管理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為單位之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時按5%之匯率變動幅度調整其於年底之換算。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升值 (貶值)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升值 (貶值)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港幣千元
美元	5% (5%)	124,928 (124,928)	5% (5%)	113,539 (113,539)
港幣	5% (5%)	14,700 (14,700)	5% (5%)	14,862 (14,862)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升值 (貶值)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升值 (貶值)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港幣千元
美元	5% (5%)	(2) 2	5% (5%)	(2) 2
港幣	5% (5%)	(92,358) 92,358	5% (5%)	(140,357) 140,357

(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之浮息銀行貸款、銀行結餘及存款有關。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透過重點降低本集團之整體債務成本及利率變動風險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繼續監控經營及債務市場之現金流量，倘管理層認為合適，本集團將以較低成本之工具就該等借貸進行再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ii) 利率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個體及本公司因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固定利率銀行貸款，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及企業債券而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8, 19, 25, 26及27。管理層將繼續關注本集團及本公司承受之公平值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以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之浮息銀行貸款、銀行結餘及存款於報告期終所面臨的利率風險為基準釐定。此敏感度分析之編製乃假設報告期終未結算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均未結算。50基點（二零一一年：50基點）之增減指管理層就利率之可能合理變動而作出之評估。

本集團

若利率上升／下降50基點（二零一一年：50基點），而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及考慮利息資本化影響之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港幣26,24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7,040,000元）。

(iii) 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

本集團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存款以及現金。

倘交易對手於報告期終未能履行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責任，則本集團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在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結餘中擁有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管理層負責與中國合營企業夥伴一起對共同控制個體之財務及經營活動實施共同控制，以確保共同控制個體保持有利的財務狀況，從而減少該等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iii) 信貸風險管理 (續)****本集團 (續)**

此外，管理層及各共同控制個體負責監控信貸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債務，將其他信貸風險減至最小。管理層亦負責於報告期終檢討每項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中擁有重大集中信貸風險，因為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47%** (二零一一年：**57%**) 來自一名 (二零一一年：一名) 主要債務人。然而，該債務人還款紀錄良好，因此該債務人之信貸風險有限。

儘管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集中於某些交易對手，但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該等交易對手為中國若干國有銀行。

本公司

本公司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由本公司提供財務擔保之或然負債金額於附註41中披露。由於應收附屬公司之兩筆最大款項佔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總額之**48%** (二零一一年：**51%**)，故本公司存在風險集中情況。但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附屬公司採用相同管理層的部分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儘管本公司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集中於某些交易對手，但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該等交易對手為擁有良好聲譽的銀行。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集中管理庫務活動，以較好地控制風險及盡量減少資金成本。現金一般作人民幣銀行存款。管理層旨在通過使用銀行及其他借款實現充足資金的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定期審核流動資金及融資要求，以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於維持適當資產負債比率的同时，管理層亦將考慮進行新的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下表詳列於報告期終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到期日乃按協定還款期確定。該表乃根據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而如屬浮動利率，則根據報告期終通行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而列出：

本集團

	利率 %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港幣千元	一至兩年 港幣千元	三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後 港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其他應付款項、 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 之結餘 – 非流動 (附註)	-	767,064	-	-	-	-	767,064	767,064
其他應付利息	-	-	30,984	-	-	-	30,984	30,984
共同控制個體之 銀行及其他貸款	0.75 - 6.80	-	506,366	601,425	1,942,498	5,052,742	8,103,031	6,180,136
本集團銀行貸款	0.62 - 0.70	24,700	-	-	-	-	24,700	24,700
企業債券	1.55 - 2.98	-	60,877	1,674,480	732,278	-	2,467,635	2,383,920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 之結餘 – 流動	5.45 - 5.68	-	17,091	-	-	-	17,091	16,398
		791,764	615,318	2,275,905	2,674,776	6,044,537	12,402,300	9,635,583

	利率 %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港幣千元	一至兩年 港幣千元	三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後 港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其他應付款項、 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 之結餘 – 非流動 (附註)	-	859,097	-	-	-	-	859,097	859,097
其他應付利息	-	1,675	32,774	-	-	-	34,449	34,449
共同控制個體之 銀行及其他貸款	0.75 - 7.05	-	655,800	676,271	2,246,056	5,885,312	9,463,439	6,983,399
本集團銀行貸款	0.55 - 3.98	70,800	49,230	49,230	1,262,217	-	1,431,477	1,290,800
企業債券	1.55 - 2.98	-	1,696,732	742,009	-	-	2,438,741	2,415,600
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 之結餘 – 非流動	5.99	-	1,082	18,608	-	-	19,690	17,836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 之結餘 – 流動	5.85	-	12,924	-	-	-	12,924	12,200
		931,572	2,448,542	1,486,118	3,508,273	7,185,527	15,560,032	11,913,1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本公司

	利率 %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港幣千元	一至兩年 港幣千元	三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後 港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其他應付款項及 預提費用	-	4,417	-	-	-	-	4,417	4,417
其他應付利息	-	-	24,276	-	-	-	24,276	24,276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575	-	-	-	-	575	575
企業債券	1.55 - 2.98	-	60,877	1,674,480	732,278	-	2,467,635	2,383,920
財務擔保合約	-	24,700	-	-	-	-	24,700	-
		29,692	85,153	1,674,480	732,278	-	2,521,603	2,413,188

	利率 %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港幣千元	一至兩年 港幣千元	三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後 港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其他應付款項及 預提費用	-	7,534	-	-	-	-	7,534	7,534
其他應付利息	-	-	25,322	-	-	-	25,322	25,322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12,846	-	-	-	-	12,846	12,846
銀行貸款	3.98	-	49,230	49,230	1,262,217	-	1,360,677	1,220,000
企業債券	1.55 - 2.98	-	1,696,732	742,009	-	-	2,438,741	2,415,600
財務擔保合約	-	70,800	-	-	-	-	70,800	-
		91,180	1,771,284	791,239	1,262,217	-	3,915,920	3,681,302

附註：償還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需視乎可動用之現金流及所有合營企業夥伴之同意。因此，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的未貼現現金流之到期日基於共同控制個體的估計未來現金流。

倘浮息變動有別於報告期終釐定的該等估計利率，以上計入非衍生金融負債浮息工具的款額會有所變動。

以上計入財務擔保合約之款項指本公司於全部擔保款額（該款額乃由擔保之交易對手申索）之安排項下或需償付之最高款額。根據報告期終之預測，本公司認為於該安排項下有可能並無任何應付款額。但此估計仍須依據交易對手於擔保項下提出申索之概率（即交易對手所持經擔保財務應收款項遭受信貸損失之概率函數）而作出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之定價模式，以貼現現金流分析釐定。

除與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非流動資產結餘(賬面值為港幣299,84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32,440,000元))及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非流動負債結餘(賬面值為港幣299,78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32,381,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分別約為港幣372,19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61,562,000元)及港幣372,19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61,562,000)以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淨流動資產**本集團**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約港幣18,299,82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7,813,434,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淨流動資產約港幣2,019,80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328,083,000元)。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之金額約為港幣8,205,79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705,706,000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淨流動資產約為港幣3,908,76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981,70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董事認為若將所有附屬公司列出，篇幅將過於冗長，故下文只概列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料。所有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末時均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冠佳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20,000美元	97.5%	投資控股
合和中國發展(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港幣4元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之97.5%	投資高速公路項目
合和廣珠高速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港幣2元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之100%	投資高速公路項目
HHI Financ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港幣1元	100%	貸款融資

除HHI Finance Limited外，上述全部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比例分佔共用控制個體之建築成本港幣327,897,000元及港幣417,035,000元尚未償付，並計入報告期終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已收按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換取經營權無形資產，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向收費高速公路提供價值為港幣1,512,13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536,527,000元）之建築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年內根據經營樓宇租約已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	1,445	1,927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樓宇經營租約於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	1,927

租約的租賃期為兩年，租金固定不變。

3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同意向西綫合營企業額外注資約人民幣402,5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02,500,000元）以發展西綫 II 期，惟須先獲有關部門審批。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西綫合營企業並無未償付之承擔注資（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484,000,000元）以發展西綫 III 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比例分佔48%之廣深合營企業及50%之西綫合營企業已簽約但未計提之購買物業及設備及建設西綫 III 期未償付承擔合共金額約港幣511,06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98,579,000元）。

39.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同控制個體之部分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貸款融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權無形資產	7,315,492	7,315,709
物業及設備	188,402	250,553
存貨	2,159	2,322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及預付款項	57,064	68,052
銀行結餘及存款	294,836	344,134
	7,857,953	7,980,770

除上述以外，100%之廣深高速公路及西綫 II 期之路費徵收權以及53.4%之西綫 I 期路費徵收權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有關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貸款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應收及欠付之款項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披露。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支付租金、空調、管理費及停車費予同集團之附屬公司，金額約為港幣2,66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835,000元）。

年內，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與其合營企業夥伴（本集團除外）有如下重大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廣深合營企業之合營企業夥伴	營運費用退款	2,050	2,376
	已付及應付股息	700,461	1,434,680
西綫合營企業之合營企業夥伴	已付及應付股息	-	4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投入之註冊資本港幣702,000,000元已獲廣深合營企業償還。根據中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倘若註冊資本於合營企業經營期屆滿前獲償還而廣深合營企業於合營企業經營期內無法履行其財務責任，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外資合營企業夥伴須承擔廣深合營企業之財務責任，惟相關金額以港幣702,000,000元為上限。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所有身為本公司董事之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於附註10中披露。

41. 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總值港幣55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50,000,000元）之循環信貸融資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本公司控制該等信貸融資之運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已動用部分該等信貸融資港幣70,8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700,000元）。

42. 財務報表之批准

載於第87至14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2年8月2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詞彙

「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演講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演講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沿江高速公路」	指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
「本公司」或「合和公路基建」	指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德勤」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指	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二零零七財年」	指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零八財年」	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零九財年」	指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零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三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廣東交通集團」	指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深高速公路」	指	廣州－深圳高速公路
「廣深合營企業」	指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深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合和公路基建網站」	指	本公司之網站 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
「合和實業」	指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詞彙

「合和實業集團」	指	合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
「合和實業股份」	指	合和實業之每股面值港幣2.50元之普通股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政府」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港珠澳大橋」	指	香港珠海澳門大橋
「胡爵士夫人」	指	胡爵士夫人郭秀萍女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大陸」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強積金計劃」	指	本集團設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粵」	指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西綫 I 期」	指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 期
「西綫 II 期」	指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I 期
「西綫 III 期」	指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II 期
「中國」或「國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胡爵士」	指	胡應湘爵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西綫合營企業」	指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成立之合營企業
「西綫中方夥伴」	指	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指	收費高速公路網絡之幹道，包括西綫 I 期、西綫 II 期及西綫 III 期

公司資料

董事會

胡應湘爵士 GBS, KCMG, FICE

主席

何炳章先生

副主席

胡文新先生*

董事總經理

陳志鴻先生

董事副總經理

賈呈會先生

譚明輝先生

費宗澄先生#

中原紘二郎先生#

潘宗光教授 GBS, JP#

葉毓強先生#

李民斌先生 JP#

* 亦為胡應湘爵士之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

費宗澄先生

主席

中原紘二郎先生

葉毓強先生

李民斌先生 JP

薪酬委員會

潘宗光教授 GBS, JP

主席

陳志鴻先生

葉毓強先生

公司秘書

羅左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處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63樓63-02室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861 0177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份代號：737）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東亞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南粵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

+ 名稱以英文字母次序排列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電話：(852) 2862 8555

圖文傳真：(852) 2529 6087

美國預託證券

CUSIP編號

交易符號

普通股與美國預託證券相比率

託管銀行

439554106

HHILY

1:10

美國花旗銀行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關係部高級經理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529 8602

電郵：ir@hopewellhighway.com

公司網址

www.hopewellhighway.com

財務日誌

公佈中期業績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除淨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
派付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18仙)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公佈全年業績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 (包括首尾兩天在內)
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
除淨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16仙)	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舉行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63 樓 63-02 室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861 0177

網址：www.hopewellhighway.com

